

《查特莱夫人的情人》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查特莱夫人的情人》

13位ISBN编号：9787020044313

10位ISBN编号：702004431X

出版时间：2004-01

出版社：人民文学出版社

作者：[英] 劳伦斯

页数：398

译者：赵苏苏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

《查特莱夫人的情人》

内容概要

《查特莱夫人的情人》

作者简介

劳伦斯（1885-1930）是二十世纪英国最独特和最有争议的作家之一。他生于诺丁汉一个矿工家庭，二十一岁时入诺丁汉大学学习，一生中创作了四十余部小说、诗歌、游记等作品，《儿子与情人》被认为是其最好的小说。劳伦斯提倡人性自由发展，反对工业文明对自然的破坏。他的作品对家庭、婚姻和性进行了深入探索，对20世纪的小说写作产生了广泛影响。他是英国诗人、小说家、散文家，曾在国内外漂泊十多年。他写过诗，但主要写长篇小说，共有10部，最著名的为《虹》（1915）、《爱恋中的女人》（1921）和《查特莱夫人的情人》（1928）。《查特莱夫人的情人》是劳伦斯的最后一部小说。劳伦斯相信，人类的性爱具有至高无上的价值，也许这个世界上没有一个作家能像他那样，以宗教般的热忱赞美人间性爱，以细腻微妙的笔触描绘两性关系中那种欲仙欲死的境界，而那伴随着炽烈的性爱体验的，是对历史、政治、宗教、经济等社会问题的严肃思考。由于小说毫不隐晦地描写了性爱，因而被斥为淫秽作品，并遭查禁。1959年出版此书的英国企鹅出版社还被控犯有出版淫秽作品罪，引起了轰动整个西方出版界的官司。直到1960年10月伦敦中央刑事法院裁定出版社无罪，小说才得以解禁。《查特莱夫人的情人》虽然命运坎坷，但终以其严肃的寓意、社会批判的主题，真切透辟的写实手法和细腻深刻的心理描写成为名著，并对现当代英国乃至西方文学产生了重大影响。

《查特莱夫人的情人》

书籍目录

出版说明

前言

第一章

第二章

第三章

第四章

第五章

第六章

第七章

第八章

第九章

第十章

第十一章

第十二章

第十三章

.....

译后记

附录 读劳伦斯的小说 《查太莱夫人的情人》

《查特莱夫人的情人》

精彩短评

- 1、划时代的书。
- 2、勇敢有理
- 3、勇敢的追求自我
- 4、柔情
- 5、劳伦斯的长篇总是有种凝涩僵硬的感觉。更喜欢他的中短篇
- 6、挺无趣的
- 7、单纯的先性后爱，抛去了阶级和身份，抨击了工业革命。
- 8、读劳伦斯的第一部作品，两个孤独的人在人间相互取暖，哪里只是谈性，整个时代都在劳伦斯的笔下包裹着。
- 9、性与灵对比着真实的肉欲与虚伪的精神世界，引人深思：新世纪对金钱的膜拜可谓达到了癫狂与极度盲目的程度。物质的神化使人们对宁静生活的追求展开可怖的撕扯。以至于蒙蔽了世人愚昧的双眼。
- 10、不是很喜欢，太奔放了雨中裸奔什么的……形容梅勒斯那句“故意自贬的自负”觉得好形象。纯精神的婚姻和纯肉体的婚姻都是不健康的，大概我只看出了这个吧。然后就是说性爱的完美融洽很难得。开头第一句话挺好的：由于我们所处的时代是个悲剧，所以我们便不把它当作悲剧看待了。（记不清具体大概这意思）
- 11、字词僵死直至污秽，观念僵死直至令人痴迷，这些都可以将人奸污，倒不如灵肉合一来得自由纯粹。
- 12、子宫思考的女人
- 13、说实话看完并无色情的感觉，相反让人觉得有种原始的干净。就好比回到人类最原始的感觉，爱，性，自然，不就是这个世界之初的样子么。书的前半段和男女主人公的爱情其实并未很出彩，看的也相对费力。然而本书最精彩的部分，大概要属康妮在与男爵和看守的对话和不断碰撞中所体现出的思想核心。是面对工业革命轰隆碾过时对于人性和女性的思考与迷茫，是对文明不断想失控的列车一样往前发展的时候人类的何去何从。我们是动物么？我们是自然的一部分么？我们逃得开社会和阶级，做最原始的自己么？我们会爱么？这大概是经典存在的意义，除了故事，它有一百年后仍是让人陷入沉思的适宜。
- 14、性之力。
- 15、明天船上接着读！
- 16、约翰托马斯和简夫人
- 17、看完这本书后没几天就高考了，喜欢其中用大海的汹涌澎湃来描写性的过程。
- 18、就像没有意义的东西会使人感到安慰一样。她终于再也承受不起自己的重担了。她拱手相送，任人拿去，任人拿去。你得一生固守着这份孤独。我还不大看得上世人呢。不要对其他人作无谓的幻想。你以为我不知道自己是怎样一条被人踩断了脊骨的蛇吗？你的生活是有连续性的。破浪。劳伦斯的高H限定商业志2333
- 19、性欲，是宇宙间最大的力量。《种子的力》，赞颂了植物的性欲。本书，张扬的赞颂女人的性欲，顺便歌颂了满足女人性欲的男人。本书的重大作用，让全世界的男男女女提高了对性的期望，让更多的男人以征服女人作为目标，用性的征服获得女人的爱情。女人，为了满足性欲，从婴幼儿时期就开始伪装勾引布局。
- 20、是很好的一本书，文中有完全精神层面的爱情也有完全肉欲的，看完之后能对性和爱有自己的感悟和体会
- 21、记得读书时看过，怎么这次看一点都没有记忆了。
- 22、
- 23、这点情色比起法国人写的根本不算什么。。
- 24、灵肉合一 完美
- 25、没有感想
- 26、略显幼稚，情色小说里的童话故事。感觉为了表现夫人的性解放而故意描黑报国献身的创伤老兵

《查特莱夫人的情人》

和老公是小白脸的朴实农妇，为的是实现广大劳动阶级男性睡翻白富美的梦想。同类黄书明星产品《金瓶梅》比《查》不知道高到哪里去，甩它十个《肉蒲团》。——来自一个不负责任的书评。

27、再读

28、边做边升华

29、对书中的性描写印象深刻--

30、看的第一本英文黄书

31、有些刻意，对工业社会的责难片面，泛泛而谈的部分思想倒很可观。

32、大学时看的，当时还是挺震撼的。

33、这本书晦涩的一度想放弃，还是坚持了

34、深爱

35、读之前就在想这是一部怎样的小说啊竟可以在英美文学导论课上被老师多次提及，读之后的我确信人之所以为人，是有着灵与肉的，而爱是需要交流的，它应该是流动的，才能生动起来

36、一炮泯恩仇，一炮也能干掉阶级差异

37、女人在各方面的解放。

38、绝对值得一看！

39、过自己想要的生活。

40、还是劳伦斯好！日本人会写成女人被欲望毁灭

41、没有太大触动，感觉上并不如想像的好。

42、很情色

43、我喜欢的是关于性爱的描述，美好的像油画也的确是刻上去的

44、心理描写细腻，节奏紧凑。不错

45、这是一个洁本。

46、虽然解放性爱，还是不能突破阳具崇拜。

47、康妮对生活太有负面情绪，负能量有点多，只能说当时的社会不允许跨阶级的爱情太可悲

48、戴着有色眼睛去看的人，觉得是色情的，当你用欣赏的态度去阅读是，每个字都散发着剖析自我剖析人性时的酣畅淋漓之感，为爱勇敢

49、能让你解救自己灵魂的，可能是任何一个人，但必须是挚爱你且内心最强大的那一个

50、王小波一定看过《查特莱夫人的情人》，那种和《黄金时代》同样美好的情欲描写

《查特莱夫人的情人》

精彩书评

1、没有哪一个作家能像劳伦斯一样，毕生致力于性爱题材的小说创作，也因此，劳伦斯几乎每一部小说都和性爱有着割舍不断的关系。因为对性爱的描写，劳伦斯几乎成了20世纪最有争议的一位作家。而之所以写这个题材，则是因为在他看来，“性与美是同一个事物，正如火与焰是同一个事物一样”。人类的性爱是美的，是人对自我的感觉，世人对自身肉体的肯定，而在现代的工业社会，人们的生活被机械化，人们不敢正视自己的身体，过着扭曲的生活。因为有这样的一种思想，所以他笔下尽管写性爱，却不淫秽，而是像一首优美的赞歌，像一次虔诚的膜拜。《查泰莱夫人的情人》是劳伦斯最后一部长篇小说（这部小说出版两年后，劳伦斯去世），并且因为其中所谓“淫秽”的性爱描写，一度遭禁，直到20世纪60年代，有三十多位作家、评论家、神学家、心理学家等去法庭辩论，这部杰作才被“平反”。但现在来看，批评界也一直认为这是一部优美而深刻的作品。这部作品描写的是，第一次世界大战后英国贵族克利福德的妻子康妮与守林人梅勒斯之间充满生命激情、从性到爱的恋爱故事。新婚不久的克利福德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中受伤，这使得他腰部以下的身体永久瘫痪，性功能丧失。遭受了这种不幸，克利福德一天天变得易怒、暴躁、多疑、自私，这无可避免的给他那年轻的妻子康妮带了了不幸，这个表面上安宁的家在她看来简直成了地狱。康妮有一次去庄园的林间散步，遇到了新来的守林人梅勒斯，这个表面粗放却比较细心的男人使康妮一见倾心。梅勒斯是一个婚姻失败的中年男人，他对女人、对性，都有自己的见解，而他的这些观点在长期处于一个空虚的贵族之家的康妮看来无疑是新颖并且富有吸引力的。这样，初见的似乎有意无意的性爱之后，康妮便一次次的到林子里来散步，来和梅勒斯约会，来享受能激起她全新的生活感受的性爱。而更重要的是，她觉得梅勒斯和她的丈夫克利福德不一样，他似乎更懂得她，在他的心里，她是一个需要被理解、需要被爱、需要感受生活的活生生的女人，而不是贵族之家的一个假花一样的摆设。这些对生活和自身新的感受，使她觉得所谓的地位、富贵、空壳子里的名誉都不算什么。接下来，她建议丈夫特地雇佣一个妇人来伺候他，这使她有了更多的时间，有了更多去树林里和梅勒斯约会的机会。然而好景不长，对新生活的一心的感恩并不能阻止麻烦的到来：康妮怀孕了。但是她想起她的丈夫曾经说过，她和别人有一个孩子能为他传宗接代、同时又不闹出去表面上继续他们的夫妻生活也是不错的。这时候，她想去威尼斯一趟，她想，或许她的丈夫会因为她受孕于一个远方的陌生人而对此事不会太计较。这样，康妮去了威尼斯。而在康妮离开的日子里，梅勒斯的树林里发生了一件事：梅勒斯还没有正式离婚的前妻为了勒索他，要搬过来和梅勒斯同居，并且，这个不知羞耻的女人还满天宣布梅勒斯与康妮私通的事情。很显然，这事不可能没传到克利福德的耳朵里。不得已，梅勒斯只好辞职，回伦敦去。身在威尼斯归途的康妮，听说这一切之后又和梅勒斯约定在伦敦相见。在伦敦的一间旅店里，两个情人相见，这激情使他们根本无法放弃。不久，克利福德收到了一份康妮要求离婚的信。《查特莱夫人的情人》是一部以对性爱的描写而闻名的小说，但是作品中的性爱描写却不是简单的色情描写，而是一种自然之美的感受，它的性是和爱分不开的。实际上，读完全篇（不光是作家的这部作品，他的其他作品也应该如此），了解劳伦斯的故事所发生的背景，了解了故事中的每一个人，我们就不难理解，这部所谓的“以对性爱的描写”而闻名的小说并不止于此，他所讨论的是一个严峻的社会问题，包括历史、政治、伦理、宗教等。他提出的问题在如今依然有其价值：女性在生活中、社会中到底应该是怎样的角色？性是丑恶的吗？人的肉身与精神到底应该是怎样的关系？

2、几口气读完了这本书。喜欢康妮，喜欢猎场看守人梅勒斯。我喜欢康妮，是因为她有射手座的浪漫与激情，又有摩羯座的坚守与淡定，在她身上我看到了我自己，给我一份责任和义务，我也会义无反顾地做到底，在没有遇到改变之前，我会百分百做好一个有原则和底线的人应该做好的一切。但是当我决定做一件事情的时候，所有的原则和规矩，都只是框框，对我没有任何意义，因为我会听到，意识到自己在想什么，自己要什么。喜欢梅勒斯，是因为他的孤独，我从他身上看到了男友的影子，虽然有来自下层阶级的身份，但是却有着良好的教养和完美的操守，他活在这个社会里，却又超然于社会之外，他不与外人苟同，但也绝不将自己看成是特异的怪物，自命不凡。他是一个普通人，一个愿意享受生活愿意用自己的力量创造快乐生活的男人，如我的男朋友一样，一个普通的军人，一个有着自己简单的理想和优雅的人生的人。在这个追求及时寻欢享乐的社会，还有多少人坚守着简单而又幸福的生活，在工业化的高楼林立里保持着自己？所以我欣赏她们，也是我自己的动力

3、每一个人都会有自己的爱情解读方式，但是我们的内心或许都存在一个大同小异的爱情公式：相识——相知——相爱。由年少时期纯情偶像剧式的早恋，到大龄男女青年过剩而导致狗血相亲泛滥的

《查特莱夫人的情人》

今天，这个模式适用于大小剧情，唯一的区别是时间的长短，暧昧的有无。劳伦斯的《查特莱夫人的情人》却给我们展示了第二种爱情方法，深度接触后绝望中滋生的爱情。主人公康妮和麦勒斯由于各自家庭的不幸而一直隐藏在自己的世界里，因为彼此的吸引而走到了一起，没有过多的花前月下海誓山盟，劳伦斯却尽其能的描写了二人的性交的感受，由最初的刺激和紧张，到后来做爱之后的平静拥抱和交流，爱情就在这种貌似扭曲的状况下蔓延滋长，直到双方意识都对彼此的相知相需，而不顾重重阻力，努力生活在一起。由于本书露骨写法，它在英美被禁三十年，但是抽丝剥茧，它给我们展示的只是一段很简单的爱情。康妮对爱情的追寻和执着让我们不得不佩服她的勇气，守林人麦勒斯面对爱情的不卑不亢也让我们进一步明白感情中的坚持自我才是我们最好的赢得爱情的方式。背叛开始的爱情再加上肉欲，即使是文明开化的今天，这种故事依然不会被世人所接受。没有诗人的朦胧赞誉，没有文人的青葱渲染，这种赤裸的爱情注定是有悖常理的。但是在劳伦斯看来，或许多加粉饰的纯美爱情才是最不真实的，那种虚化下我们常常沉溺于自编自导，把自己的感情放在一个社会的框架中加以衡量，当真实的剧情方向急转时，大多数人只会无所适从。而康妮和麦勒斯，最坦诚的交流却深入两人内心，在他们相拥的时候，眼里看到的只有对方。爱情，本来就是两个人的事情，只是两个人的事情，所以，他们在一次又一次的疯狂接触后，慢慢明白了对对方的感受。故事的结局，并没有说两人最终走到了一起，在劳伦斯的年代，这是一段不被世人接受的爱情，在现在，这依然是不会被社会所认可的，其实，这无关风月，只是一种少有的爱情成长方式。从科学角度来说，感情是人体内荷尔蒙分泌产生的冲动，科学可以解释爱情的起因，却没有告诉我们如何去衡量和维护一段持久的爱情。所以，从亚当和夏娃开始，或许人类就在探索感情保鲜方法。有人成功了，有人失败了，所幸的是，我们一直没有放弃。

4、这本书是反文明的。劳伦斯在书里一再说工业社会的堕落说人们因为文明而带上的虚伪面具我不喜欢劳伦斯，尽管他的语言很美，让我想起午夜呢喃的星空。我还是处女，但是这不影响我对性的看法。性，这本书里一再热爱和歌颂的东西，于我而言是一种沟通的手段。它和热爱爱情没有关系，它只是我们沟通的桥梁，有时它只是我们发泄欲望的工具。我不知道劳伦斯为什么那么热衷写性。曾经和一个很好的男孩子讨论这个话题。男孩子说：人一定要用最下做的姿势来做自己最本能的需要。他说这话时了好看的脸低着，他在为自己感到羞愧。我那时就应该知道他快死了。我热爱文明，因为它可以让我忘记我自己的欲望。我觉得人活着最好的事就是可以控制自己的欲望，用文明来控制自己的欲望。文明是人创造的，但是它可以让我们暂时忘记我们的人性。看见前人的苦痛和挣扎来告诉自己我是幸福的。我不喜欢康妮，我对人的本性有种本能的厌恶。或许我不是人，我是禽兽

5、重返伊甸园：工业VS人性——读劳伦斯《查特莱夫人的情人》看的是人文的版本，就翻译赵苏苏而言，理解上是很到位的，语言上却可以多加斟酌润色。比较反感的是出版社硬要在封面上加上“在英国和美国遭禁三十余年”，从商业技巧上无可厚非，毕竟这是一个色情泛滥的年代（Ours is essentially a erotic age），然而，这番炒作却难以让真正的读者接受。书的大致内容不愿赘述，读者的视角不同，说出来的故事情节也不尽相同。我所看到的，就有从虚无主义（郁达夫）、性政治、阶级差异（wiki）等方面的解读，但我个人侧重的还是本书的另一个矛盾：工业与人性的冲突。先从故事发生的地点说起。“可惜得很，从这儿看见附近煤矿场的烟雾成云的烟囱，和远处湿雾朦胧中的小山上的达娃斯哈村落，这村落差不多挨着园门开始，极其丑恶地蔓延一里之长，一行行的寒酸肮脏的砖墙小屋，黑石板的屋顶，尖锐的屋角，带着无限悲他的气概。”对于女主人公康妮来说，这一切都是“无灵魂的”“丑恶的”。类似的描写存在于康妮出游在车上看到的景象：“阿斯魏是在那山谷的下面，到雪非尔德的所有的铁道线都打这儿穿过，那些长烟囱里冒着烟和闪光的煤矿场和钢铁厂，那教堂上的螺钻似的凄惨的小钟楼，虽然就要倒塌了，但是依旧还矗立在烟雾中……矿工们的勤黑的村舍是平着行人道起的，狭小得象百多年前的矿工住宅一样。这些村舍都是洞着道路起，道路于是成了一条街了。当你走进这街里面的时候，你便要立刻忘记了那开豁的、起伏的原野。这原野上还有着富堡和大厦耸立着，但是和鬼影一般了。现在康妮正到了那光赤的铁道网的上头，那儿四面都起着高大的锻冶金属的工厂和其他的工厂，款人觉得四周只是些墙壁，铁的声音在器响着，庞大的载货车震动着地皮，号笛叫着。”很欣赏劳伦斯大段大段的描写，在有些版本中，这些景物的描写居然被删节，编者无知程度可见一斑，而读者的损失更难度量。在这样背景下生活的人，又变成了怎样畸形的动物呢？对康妮而言，他们已经不能被称为人，而只是“具有人类模样的、歪曲的、妖怪样的小东西”，人性呢？人性已经泯灭，人，不过是游魂罢了，套用莎翁的话Life but a walking shadow（《麦克白》）。作者本人也是在煤区成长，让他这个看惯了这些“歪曲的、妖怪样的小东西”写出这篇文章读起来更绝

《查特莱夫人的情人》

意味深长。或许更直接的描写出自梅勒斯之口：“全伙都这样。他们的人气都完了。汽车、电影、飞机把他们遗留的一点人气都吸完了，你听我说，一代不如一代了，越来越象兔子，橡皮管做的肝肠，马口铁脚腿，马口铁的面孔。马口铁的人！这是一种鲍罗希微主义慢慢把人味儿戕贼了，代以崇拜机器味儿。金钱，金钱。金钱！一切现代以只把人情人道贼害创伤当作玩乐，把老亚当老夏娃剥成肉胎。大家都一样的，世界都一样的；把活活的一个人闷死了。割掉一张茎皮一金镑，割掉两只睾丸两金镑，阴户还不是机器的肉吗！——大家都一样的。叫他们替我们割掉阳物。给他们钱，钱，钱。叫他们把人类的阳气都消灭了，而只留下一些孤弱无能的机器。”这就是故事发生的背景，故事的男主人公克利福生长的地方，也是他号称“比伦敦可爱。这地方有一种特有的坚强的意志，居民有一种强大的欲望”的地方，于是，故事的一对矛盾开始浮现。克利福就是勒格贝比、工业文明、上层阶级的代言人，康妮的父亲这样评价克利福的小说“克利福的作品是巧妙的，但是底子里空无一物”，可以说，这句话精辟地概括了这一个阶层人的特点，他们可以说着标准英语，可以举止优雅，但一切外在的东西都掩盖不了自己空洞的内心。故事的另外一个男主人公，康妮的情人梅勒斯，恰好就代表了另外一个阶级，他是树林、自然、底层的象征，他可以说一口标准英语，但他宁愿说他的德比土话，也比很多人“优雅高尚得多”，当两个冲突不可避免的爆发时，作为故事的女主人公康妮又该何去何从？她的选择，就可以构成小说的一大主题了。但在此之前，倒也不妨先看看他们是在怎样的环境下偷情的。“空气是软的，死的，好象世界就要断气了。一切都是灰色的。滑湿、静寂。煤矿场的声音也听不着，因为今天停工了，好象世界之末日到了！树林里，一切都是毫无生命似地静息着。仅有无叶的树枝上落下来的雨滴，发着空洞的微音，在老树丛中，只有无边的灰色，绝望的静止，寂默，虚无。康妮原朦胧向前走着。这古老的树林发出一种古代的忧郁，这却使她觉得有点安慰。因为这忧郁比之外面世界的那种顽固的麻痹状态还要好些。她喜欢这残余的森林的“内在性”和那些老树的列盲的陈忍。它们象是一种静默的力量，却又是一种有生命的现实。它们也是等待着，固执着，含忍着，等待着而发挥着一种斯默的权能。也许它们只等着他们的末日——被人所伐，被人运走！森林之末日，对于它们是一切之末日！但是，也许它们的高傲的有力的静默，那大树的静默，是含有其它的意义。”其实我想从语言学分析的角度来说，康妮最终的选择会怎样已经一目了然了。她的猎场看守，可以无权无势，可以穷困潦倒，但对她来说，他拥有的，是克利福没有的“内在性”，他并非那种道貌岸然的伪君子，确实真正的纯粹干净的存在。也因此，作为上层阶级的康妮，才会“屈尊”委身于这个普通的猎场看守。至于里面的性描写，到不想多说什么，时至今日，我们已经很习惯看性描写，习惯村上春树的描写，看起劳伦斯的，反而觉得别扭。林语堂先生的评价是“劳伦斯也有大胆，也有技巧，但是不同的技巧。金瓶梅是客观的写法，劳伦斯是主观的写法。金瓶梅以淫为淫，劳伦斯不是以淫为淫。”“劳伦斯描写性交却是另一回事，把人的心灵全解剖了。在于他灵与肉复合为一。”劳伦斯在自己的小说中言其志，康妮最终离家和梅勒斯生活，然而，世界上多少的康妮呢？我们身处的这个时代和她的有诸多不同，但又有诸多相同，金融资本将我们的灵魂和肉体剥离开来，我们更多的，却自甘沦为bitch-goddess的奴隶，紧随其后摇尾乞怜，却丢掉了我们内在的自我。时至今日，还有多少人会关注civilization和culture的冲突；时至今日，还有多少人会问“我是谁？”；时至今日，还有多少人愿意抽身名利场，返璞归真？太多太多的人，追求的是名利，是房子、车子、票子……唉，浮名浮利，一切虚空！我们这些人里面谁是真正快活的？谁是称心如意的？就是当时遂了心愿，过后还不是照样不满意。（《名利场》）或者我们也可以说“世界名利场中，原是一座迷魂阵。”（《镜花缘》）

6、可能。有一天。遇到一个人。才知道。当初错了。女人心。女人也不懂。不懂。并不代表不赞同。<<<一个女人希望男人喜欢她，跟她交谈，同时也希望男人爱她一记渴望得到她。只是，这两个愿望我们常常只能满足一种，无法满足另一种。

7、没错，标题改成陈述语气就是我归纳出来的整部小说的中心思想这本书中处处都流露出作者那种阳物至上的观点，有几个句子可谓体现得淋漓尽致：“文明将坠入无底深渊，万劫不复。相信我的话吧，无底深渊上的惟一桥梁就是男人的老二！”“健全的心是植根于睾丸之中的”“就连花儿，也是太阳与大地做爱做出来的。但这是一件微妙的事情，需要耐心与长时间等待。”通读全书，我不禁怀疑当时的英国上流社会有多黑暗，才能让作者将SEX提升到一个前所未有的高度，将如此原始的官能行为神化到如此地步，作者的精神和思想上到底受到了多少压迫摧残？我们可以看出劳伦斯是很实际的，比如康妮和克利福德的一段对话：“看那些水仙花，多美啊”“那是空气和阳光的作用”“不对，是泥土”侧重点不同，正是两个阶级的写照——空气和泥土，空气是虚无的，泥土虽然肮脏，但是踏

《查特莱夫人的情人》

实给人安全感，精神和SEX也是类似的关系，精神可以到达一种崇高空灵的境界，而性在大众眼里通常是污秽肮脏的，不可否认它再实在不过了另一方面，书中关于男女主角的感情铺垫不够，作者既没有描写他们之间任何思想上的共通处，也没提到心灵上的沟通，就相爱到如此地步可谓匪夷所思，不得不说作者是深刻理解了MAKE LOVE的涵义，LOVE是MAKE出来的，尽管作者将性描写得美好之极，但我越读越觉得男主角是因为享受和女主角的云雨之情才爱她的“他望着她臀部的窈窕曲线。今天他心醉的就是这儿。这曲线如此富丽地下垂到两个沉重圆满的屁股蛋上！就在这两股中间，温暖深隐着的，便是那神秘的入口！”在这段描写中，尽管劳伦斯将女主角的臀部描写得十分具有美感，但也最根本的还是查勒斯赤裸裸的肉欲，也就是他本人想进去的愿望还有一小段讲男主角自述：这正是我需要的：一个要我干她的女人。于是我拼命干她难道这段独白不足以说明事情的本质吗？一小段对话俺爱你，因为俺能进你那里去，”他说“你喜欢我？”她说，心中狂跳。“俺能进你那里，这就行了。俺爱你，因为你对俺敞开。俺爱你，因为俺能进你那里去。”俗得不能再俗的一句大白话，再清楚不过了，男主角的爱只是因为康妮情愿接受她进去，作者表达的只不过是先有性再有爱，或者更俗点说：感情是日出来的“我的灵魂在圣灵降临节的小小火焰中，与你一起轻舞，就像是做爱的宁静。我们做爱做出了这火焰。所以我现在热爱贞守，因为它是从做爱中产生而出的宁静。我热爱自己现在的贞守状态。我热爱它，就像雪花热爱雪。我热爱这贞守，它是我们做爱中的宁静停顿，它在你我中间，就像是一朵火焰形状的白色雪花。当真正的春天来临，当我们相聚之日到来之时，我们便可尽情地做爱，使这小小的火焰明亮燃烧。好了，说了这么多，都是因为我不能触摸你。假如我能把你抱在怀里，同床共枕，这斑斑的墨迹便不会跃然纸上了。”就连写封信都是因为无法拥抱对方，心中蓄积的情欲无处发泄的缘故，难道查勒斯和康妮在一起除了做这种事就不会干别的了么？进一步说，如果康妮的丈夫是个性功能健全的男人，并且他们的性生活和谐的话，她还会如此憎恶以至于要躲开他吗？食色，性也，虽然两种的极限都能给人带来无限的愉悦，但人类不应该被这种最低级原始的官能所奴役，否则就是与动物无疑的低等兽类了。把这个看成最高追求未免也太过了坦言之，结尾注定了这是一部庸俗的小说，但至少作者的文笔不错，读来有种享受，没读过英文版，想必英文版别有一番风味

8、尖叫来自深谷幽兰见证了一对赤裸的生命鲜活的生命在大雨滂沱中热烈而疯狂的相互占有就好像一场原始的战斗杀了羞耻之心更杀了这个世界的厚颜无耻

9、这本书最大的吸引点想必就是对性的细致描写，我读的是英文国语双版的。这本书大学生读一读真的不错，最起码是一个健康的性启蒙了，高中一路走来，教育的羞涩和愚昧，使我们对性充满了无限的好奇，好歹这本英语读物，打着提高英语水平的幌子来看“色情小说”。不过，值得肯定的是，这本书真的让我们了解到西方人的性观念和爱情观的区别。流畅的英文，比翻译写的好多了。查特莱夫人的情人，影射到现实中，还是谁的情人呢？

10、首先，我看的是电子版，不知道谁翻译的，总之我不太满意。这篇书评只是摘录，其目的是我周末闲得无聊打发时间，并为了给某些人节省时间。其次，这本书中色情内容的描写跟金瓶梅真不是一个段位的。此书集中在对形体欣赏和身体渴求的心理描写，只是想从此书学技巧或满足心理生理需求的朋友可以不用读了，直接跳到日本动作区。最后，欧美曾经也是非常保守的，波德莱尔的《恶之花》都被禁了，《洛丽塔》也遭被禁，王尔德因为同性恋而入狱。。。正如被禁的不一定都是优秀的文学作品，被禁的也不一定是色情至极的作品。大家不要被书本的名声所迷惑，这是一本挺没劲的小说，我没从里面读到什么新鲜玩意。.....1、夫人与蔑克里斯当他们在客厅里点着蜡烛要就寝的时候，他得了个机会对她说。“我可以找你吗？”“不，我来找你。”她说。“啊，好罢！”他等了好久.....但是她终于来了。他是一种颤战而兴奋的情人，快感很快地来到，一会儿便完了。他的赤裸裸的身体，有一种象孩子似的无抵抗的希奇的东西：他象一个赤裸裸的孩童。他的抵抗力全在他的机智和狡猾之中，在他的狡猾的本能深处，而当这本能假寐着的时候，他显得加倍的赤裸，加倍地象一个孩子，皮肉松懈无力，却在拼命地挣扎着。他引起了康妮的一种狂野的怜爱和温情，引起了她的一种狂野的渴望的肉欲。但是他没有满足她的肉欲，他的快感来得太快了。然后他萎缩在她的胸膛上，他的无耻的本能苏醒了，而她这时，却昏迷地，失望地，麻木地躺在那儿。但是过了一会，她立刻觉得要紧紧地搂着他，使它留在她那里面，一任她动作着.....一任她疯狂地热烈地动作着，直至她得到了她的最高快感。当他觉着她的疯狂的极度快感，是由他硬直的固守中得来的时候，他不禁奇异地觉得自得和满足。“啊！多么好。”她颤战地低语着。她紧贴着他，现在她完全镇定下来了，而他呢，却孤寂地躺在那儿，可是带着骄傲神气。.....

《查特莱夫人的情人》

.....那天晚上他对她说：“今夜你到我的房里来吧，好不好？我不知道你的睡房在哪里。”“好罢！”她说。那晚上，他的奇异的、象孩子似的、脆弱的裸体，比一向更显得他是一个兴奋的人。在他还没有完毕以前，康妮觉得她简直不能得到终极的快感。他的裸体和他的孩子似的软嫩，引起了她的炽热的情欲。他完毕了以后，她在一种狂自的骚动中，摇摆起伏着她的腰部继续下去，而他呢，用着毅力和种牺牲的精神，英武地挺直着在她的里面，直等到她带着奇异的细微的呼喊而得到了她的最高度的快感的时候。最后，当他从她那儿抽退时，他用一种苦味的，几乎是嘲讽的细声说道：“你难道不能和男人一起完毕吗？难道你定要在你觉得喜欢的时刻，一个人自己干着完毕么？”这短短的几句话，在那种时候，是她有生以来少有过的打击。原来他献身与人的那种被动的态度，很显然地便有他交欢的唯一的真样子。“你这话是什么意思？”她说。“你知道是什么意思。我完毕了以后你还是继续着。尽是继续着.....我不得不倒悬在那儿，咬紧着牙关，直等到你用你自己的力量干完了才休！”正当她给一种不能以言语形容的快乐燃烧着，正当她滋生着一种对他的爱情的这个时候，这种意外的粗野的话把她惊呆了。毕竟他是象许多现代的男人一样，差不多一开始就要完毕，因此使妇人不得不以自力活动着。“但是，你愿意我继续下去而得到我自己的满足么？”她说。他阴沉地笑着，说：“我愿意！你真好！你以为我愿意悬在那儿，咬紧着牙关，等你向我冲撞！”“但是你不愿意么？”她坚持着说。他回避着这个问题。“所有的女人都是一样，”他说，要不是她一点儿也不享受，象是死了的样子，便是等男子完了，才来开始使自己享受，男人只好悬在那里等。我还没有碰到一个和我一起享受完毕的女人。”这种新奇的关于男性的知识，康妮只听着一半。她被他那种反对她的感情和他那种不可思议的粗野惊呆了。她觉得真是无辜。“但是你愿意我也得到我的快感吧，是不是？”她重复地说。“啊，算了！我很愿意的。但是一动不动地悬在那儿，等着女人享受，那决不是好玩的事哟。.....”这话是康妮有生以来所受到的最残酷的打击。她心里的什么东西被毁灭了。她并不怎样要蔑克；在她没有开头以前，她并不想要他。她好象从来没有真正地想要他。但是，他既然开头了，她觉得那是很自然的要使自己也从他那儿得到快感。为了这个，她几乎爱他了.....那晚上，她差不多爱他了，而且想和他结婚了。也许他本能地知道这个，所以他才那样的粗野，而把一切、一切的海市蜃楼全都破坏了。所有她对他的性感，以至对任何男子的性感，在那晚上都崩毁了。她的生命和他的生命完全地分开了，好象他这个人是从从来没有存在过似的。

2、夫人的身体

当康妮回到楼上她寝室里去时，做了一件很久以来没有做的事：她把衣服都脱光了，在一面很大的镜子面前，照着自己的裸体。她不太知道究竟她看什么，找什么，但是她把灯光移转到使光线满照在她的身上。她想到她常常想着的事：一个赤裸着的人体，是多么地脆弱，易伤而有点可怜！那是多么地欠缺而这完备的东西！往昔，她的容貌是被人认为美好的，但是现在她是过时了，有点太女性而不太有象像男的样式了。她不很高大，这种风韵也许可以说便是美。她的皮肤微微地带点褐色，她的四肢充满着某种安逸的风致，她是身躯应有饱满的流畅下附的华丽，不过现在却欠缺着什么东西。她的肉体的坚定而下奔的曲线，本应成熟下去的，现在它却平板起来，而且变成有点粗糙了，仿佛这身体是欠缺着阳光和热力，它有点苍白面无生气了。在完成一个真正的女性上，这身体是挫败了，它没有成就一个童男似的透明无理的身体；反之，它显得暗晦不清了。她的乳房有点瘦小，象梨子似的垂着。它们是没有成熟的，带点苦味，而没有意义地吊在那儿。她在青春时期所有的一一当她年轻的德国情人真正爱她的肉体的时候所有的，那小腹的圆滑鲜明的光辉，已经失掉了。那时候，她的小腹是幼嫩的，含着希望的、有着它所特有的真面目。现在呢，它成为弛松的了，有点平板而比以前消瘦了，那是一种弛松的瘦态。她的大腿也是一样，从前富着女性的圆满的时候，是那样的灵活而光辉，现在却是平板、弛松而无意义了。她的身体日见失掉意义，成为沉闷而赠晦，现在只是一个无意义的物质了。这使她觉得无限的颓丧的失望。还有什么希望呢？她老了，二十七岁便老了。是啊，为着牺牲而老了。时髦的妇女们，用外表的保养法，把肉体保持得象一个脆嫩的瓷器似的放着光辉。瓷器的内面自然是什么都没有的。但是，康妮却连这种假借的光彩都没有。啊，精神生活！她突然觉得狂愤地憎恨这精神生活！这欺骗的精神生活！他向后边那面镜子照着，望着她的腰身。她是日见纤瘦了，而这种纤瘦的样子于她是不合适的。当她扭转身去时，她看见她腰部的皱折是疲乏的，但是从前却是很轻盈愉快的！臀部两旁和臀尖的下倾，已失掉了它的光辉和富丽的神态了。失掉了！只有她那年轻的德国情人曾爱过这一切。而他却已经死去近十年了。时间过得多快！他死去已经十年了，而她现在只有二十岁！她曾藐视过的，那壮健青年的新鲜的笨拙的性欲！现在她何处可以找到呢？男子们再也不会了。他们只有那可怜的两秒钟的一阵抽搐，如蔑克里斯.....再也没有真正的人性的性欲，再也没有那

《查特莱夫人的情人》

使人的血液沸腾，使人的全身全心清爽的性欲了。虽然，她觉得她身体归美的部分，是从她背窝处开始的那臀部的悠长的下坠，和那两靡臀面的幽静思睡的圆满。如阿拉伯人说的，那象是些沙丘，柔和地、成长坡地下降。生命在这儿还带着一些希望，但是这儿也一样，她是比以前消瘦了，不成熟了，而且有点涩苦了。但是她的前身却使她悲伤起来。这部分已经开始弛松了，现着一种差不多衰萎的松懈的消瘦，没有真正生活就已经老了。她想到她将来也许要有的孩子，她究竟配不配呢？她穿上了睡衣，倒在床上苦痛地哭泣。在她的苦痛里，她对克利福，他的写作，和他的谈话，对所有欺骗妇人和欺骗她们的肉体的男子们，燃烧着一种冷酷的愤懑！这是不公平的，不平的！那肉体的深深不平的感觉，燃烧到了她灵魂的深处。

3、夫人与梅乐士3.1 因为空虚与脆弱“多么可爱！多么无忌惮”她温柔地说。”那守猎人，蹲在她的旁边，也在欣赏着她手里的那只无畏惧的小鸡、忽然地，他看见一滴眼泪落在她腕上。他站了起来，走到另一个笼前去，因为他突然觉得往昔的火焰正在他的腰边发射着，飞腾着，这火焰是他一向以为永久地熄灭了的。他和这火焰挣扎着，他背着康妮翻转身去，但是这火焰蔓延着，向下蔓延着，把他的两膝包围了。他重新回转身去望着她。她正跪在地上，盲目地，慢慢地伸着两手，让那小鸡回到母鸡那里去，她的神情是这样的缄默这样的颠沛，他的脏腑里，不禁燃烧着对她哀怜的情绪。他自己也不知道在做着什么，他迅速地向她走过去，在她旁边重新蹲下去，他她手里接过了小鸡。因为她正在害怕那母。鸡，正要把它放回笼里去，在他的两腰背后，火焰骤然激发起来，比以前更为；虽烈了。他惶恐地望着她，她的脸孔躲了过去，在她孤独凄凉的无限苦楚中盲目地哭泣着。他的心突然熔化了，象一点火花，他的手伸了出来，把手指放在她的膝上。“不要哭。”他温柔地说。她听了，把两手掩着脸，觉得她的心真是碎了，一切都无关重要了。他把手放在她的肩上，温柔地，轻轻地，他的手沿着她的背后滑了下去，不能自主地用着一种盲目的抚慰的动作，直到了她的弯曲着腰际。在那儿，温柔地，温柔地，用着一种盲目的本能的抚慰，他爱抚着她的腰窝。她找到了她的小手绢，盲目地揩着眼泪。“到小屋里去罢。”他用镇静的声音说。说了，他温柔地用手扶着他的上臀，使她站了起来，慢慢地带她向小屋走去，直至她进了里面。然后他把桌椅推在一边，从一只工具箱里取出了一张褐色的军毡，慢慢地铺在地上。她呆本地站着，向他脸上望阅。他的脸孔是苍白，没有表情的，好象一个屈服于命运之前的人的脸孔似的。“躺在这儿罢。”他温柔地说，然后把门关上了。这一来，小屋里黑暗了，完全黑暗了。奇异地，驯服地，在毡子上躺了下去，然后她觉着一只温柔的，不定的无限贪婪的手，触摸着她的身体，探索着她的脸，那手温柔地，温柔地爱抚着她的脸，无限的温慰，无限的镇静，最后，她的颊上来了温柔的吻触。在一种沉睡的状态中，一种梦幻的状态中，她静默地躺着。然后，她颤战起来，她觉着在她的衣裳中，那手在温柔地，却又笨拙地摸索着，但是这只手，却知道怎样在它所欲的地方，把她的衣裳解开了。他慢慢地，小心地，把那薄薄的绸裤向下拉脱。直脱到她的脚上，然后在一种极乐的颤战中，他摸触着她温暖而柔软的肉体，在她的肚脐上吻了一会。他便马上向她进去，全然进到那柔软而安静的肉体里的和平之域去。在一种沉睡的状态中，老是在一种沉睡的状态中，她静默地躺着。所有的动作，所有的性兴奋，都是他的，她再也无能为力了，甚至他的两臂搂着她那么紧，甚至他身体的激烈的动作，以及他的精液在她里面的播种，这一切都在一种沉睡的状态中过去，直至他完毕后，在他的胸膛上轻轻地喘息着时，她才开始醒转过来。这时她惊愕了，朦胧地问着自己，为什么？为什么需要这个？为什么这个竟把她的重负减轻而给她以和平的感觉？这是真的么？这是真的么？她的近代妇女的烦恼的心还是不能安息下来，这是真的么？她知道，假如她自己献身与这个人，那么这便是真的；但是假如她固守着自己时，这便是真了。她老了，她觉得自己是一百万岁似的老了。总之，她再也不能支持自己的重量了。她是整个放在那里，任人拿去，任人拿去。那人在神秘的静息中躺着。他感觉着什么？他想着什么？她不知道，她觉得他是一个陌生人，她是不认识他的。她只好等待，因为她不敢扰乱他的神秘的静息。他躺在那儿，他的两臂环抱着她，他的身体在上面，他的潮湿的身体触着她，这样的近。完全一个陌生人，却又吵令人感觉不安，他的静息的本身是令人宁泰的。这一点，当他最后激醒转来而从她的身上抽退时，她是觉得的，那好象他把她遗弃了似的，他在黑暗中，把她的衣裳托了下来，盖在她的膝上。他站了一会，显然地在整理着他自己的衣服，然后他安静地把门打开了，走了出去。

3.2 “我并不嘲弄你。”他说。当他这样望着她时，她看见他的眼睛阴郁起来，完全阴郁起来，两只瞳孔张大着。“你不顾一切地冒险么？”他用着一种沉哑的声音说，“你应该考虑考虑的，不要等以太迟了”他的声音里，含着一种奇民蝗警告的恳求。“但是我没有可以失掉的东西。”她烦恼地说，“假如你知道实在的情形是怎样，你便要明自我是很喜欢失旧它的，但是你是不是为你自己有所惧怕呢？”“是的？”他简单地说，“我怕，我怕！我怕那些东西。”“什么东西？”她问道。他奇异地把头向

《查特莱夫人的情人》

后来歪，指示着外面的世界。“所有的东西！所有的人！所有他们。”说完，他弯下身去，突然在她愁苦的脸上吻着。“但是，”他说，“我并不顾虑那些！让我们受用罢，其他一切管它的！不过，要是那一天你懊悔起来-……”“不要把我抛弃了。”她恳求道。他的手指抚触着她的脸，突然地又吻了她一下。“那么让我进去罢。”他温柔地说，“把你的雨衣脱了。”他把枪挂了起来，台湾省了他自己的湿外衣，然后把毡子拿了下來。“我多带了一张毡子来。”他说，“这样，要是我们喜欢的话，我们可以拿一张来盖的。”“我不能久留呢，”她说，晚餐是七点半开的。”他向她迅速地顾盼了一下，然后望着他的表。“好的。”他说他把门关了，在悬着的风灯里点了一个小小的火。“哪一天我们要多玩一会儿。”他说。他细心地铺着毡子，把一张招叠起来做她的枕头，然后他坐在一张小凳子上，把她拉到他的身边，一只手紧紧地抱着她，另一只手探摸关她的身体。当他摸着了好怕时候，她听见他的呼吸紧促进来，在她的轻薄的裙下，她是赤裸裸的。“呵！摸触您是多么美妙的事！”他一边说，一边爱抚着她的臀部和腰部的细嫩、温暖而隐秘的皮肤。他俯着头，用他的脸颊，频频地摩擦着她的小腹和她的大腿。他的迷醉的状态，使她再次觉得有点惊讶起来。他在摸触着她生动而赤裸的肉地所感得的美，这种美的沉醉的欣欢，她是不了解的。这只有热情才可以了解，当热情没有了或死了的时候，那么，美所引起的美妙的惊心动魄是不可了解的，甚至有点被物的，温暖的生动的接触之美，比之眼见的美要深厚得多，她觉着他的脸在她的大腿上，在好怕小腹上，和她的后臀上，温柔地摩着。他的髭须和他的柔软而通密的头发，紧紧地擦着她；她的两膝开始颤战起来了，在她的灵魂里面，狠遥远地。她觉着什么新的东西在那里跳动着，她觉着一种新的裸体在那里浮露了出来，她有在这害怕起来，她差不多希望他不要这样爱抚她了，她只觉得被他环抱着，紧束着然而，她却等待着，等待着。当他强烈地感到安慰与满足，面向他的和平之域的她的里面进去时，她还是等待着，她觉得自己有点被遗忘了j但是她知道，那是一部分她自它的过失，她想这样便可以固守着她与他的距离，现在也许她是命定了要这么固守着。她一动不动地躺着；她觉着他在她坦克面的动作，她觉着他深深地沉伏着的专心，她觉着当他插射精液时的骤然的战栗，然后他的冲压的动作缓慢了下来，返种臀尖的冲压，确是有些可笑的。假如你是一个妇人，而又处在当事人之外，一个男子的臀尖的那种冲压，必定是太可笑的，在这种姿态这种动作中，男人确是十分可笑的！但是她仍然一动不动地躺着，也不退缩，甚至当他完了时，她也不兴奋起来，以求她自己的满足，好象她和蔑免里斯的时候一样，她静静地躺着，眼泪慢慢地在她的眼里满溢了出来。他也是一动不动，但是他紧紧地搂着她，他的两腿压在她的可怜的两条赤裸的腿上，想使她温暖着，他躺在她的上面，用一种紧密的无疑的热力温暖着她。“您冷吗”他温柔地细声问道，好象她很近很近的。其实她却觉得远隔着，被遗忘着。“不！但是我得走了。”她和蔼地说。他叹息着，更紧地楼抱着她，然后放松了，重新静息下来。他还没看出流泪，他只以为她是和他一样舒畅。“我得走了。”她重新说道。他人她那儿抽退了，在她旁边跪了一会，吻着她的两腿的里面，把她的裙拉了下来，然后在微微的激光里，毫无思索地把他自己的衣服扣好，甚至连身也没有转过去。“哪一天您得到村舍里来。”他一边说着，一边热切地安闲在望着她。但是她还是毫无生气地躺在那儿，沉思着，望闻他，陌生人！陌生人！她甚至觉得有点怨恨他。他把他的外衣穿上，找着他的摔在地上的帽，然后把枪挂在肩上。“来罢！”他用他的热烈，温和的眼睛望着她说。她缓缓地站了起来，她不想走；却又不想留。他帮助她穿上了她的薄薄的雨衣，望着她是不是衣裳都整理好了。然后他把门打开了，外面是很黑了。在门廊下坐着的狗儿，看见了他，愉快地站了起来，细雨在黑暗中灰灰地降着。天是很黑了。3.3他紧紧地抱着她，她觉得他的着急。她的古代人的本能使她为自由而挣扎，但是她的里面有着一一种什么又迟钝又沉重珠怪东西，他的身以迫在假压着她，她再也没有心去挣扎了。他向四下望了一望。“来……这儿来！打这边来。”他一边说，一边尖锐地望着浓密的小杉树丛中，这些小松树还没他们一半高。他加望着她。她看见他的眼睛是强烈的，光亮的，凶悍的，而没有温情，但是她已不能自主了，她觉得她的四肢奇异地沉重起来，她退让了，她驯服了。他引着她在不易穿过的刺人的树丛中穿了进去，直到二块稍为空旷而有着一丛拓死的树枝的地方，他把些干拓的树校铺在地上，再把他的钙套和上衣盖在上面，她只好象一只野兽似地，在树下躺下去；同时，只穿着衬衣和短裤的他，站在旁边等待着，牢牢地望着她，但是他还有体贴阁到的，他使她舒舒服服地躺着，不过，他却他她的内衣的带子扯断了，因为她只管懒慵地躺着，而不帮助他。他也是把前身裸露着，当他进她里面的时候，她觉得他裸着的皮肉紧贴着她，他在她里面静止了一会，在那儿彭胀着，颤动着，当他开始抽动的时候，在骤然而不可抑止的征欲里，她里面一种新奇的、惊心动魄的东西，在波动着醒了转来，波动着，波动着，波动着，好象轻柔的火焰的轻扑，轻柔得象毛羽样，向着光辉的顶点直奔，美妙地，美妙地，把她溶解，把她整个内部溶解了。那好象是

《查特莱夫人的情人》

是钟声一样，一波一波地登峰造极。她躺着，不自觉地发着狂野的，细微的呻吟，呻吟到最后。但是他结束得太快了，太快了；而她再也不能用自己的力量迫使自己完结，这一次是不同了，不同了，她毫无能力了，好也不能竖挺起来缠着他，去博得她自己的满足了。当她觉得他在引退着，可退着，收缩着，就要从她那里滑脱出去的可怕的片刻，她的心里暗暗地呻吟着，她只好等待，等待。她的整个肉体在温柔地开展着，温柔地哀恳着，好象一根洁水下的海茛草，哀恳着他再进去，而使她满足，她在火炽的热情中昏迷着，紧贴着他，他并没有完全滑脱了她，她觉得他的温软的肉蕾，在她里面耸动起来，用着奇异的有节奏的动作，一种奇异的节奏在她里面泛滥起来，彭胀着，彭胀着，直至把她空洞的意识充满了。于是，难以言语形容的动作重新开始——其实这并不是一个动作，而是纯粹的深转着的肉感之旋涡，在她的肉里，在她的意识里，愈转愈深，直至她成了一个感觉的波涛之集中点。她躺在那儿呻吟着，无意识地声音含混地呻吟着，这声音从黝黑无边的夜里发了出来，这是生命！男子在一种敬惧中听着他下面的这种声音，同时把他的生命的泉源插射在她的里面，当这声音低抑着时，他也静止下来，懵懵地，一动不动地卧着；同时她也慢慢地放松了她的拥抱，软慵地横陈着。他们躺着，忘了一切，甚至互相忘着，两个人都茫然若失了。直至最后，他开始振醒过来，觉察了自己无遮地裸露着，而她也觉察了他的身体的重压放松了，他正要离开她了，但是她心里觉得她不能容忍他让她无所麻盖，他现在得永久地庇盖着她。但是他终于引退了，他吻着她，把她遮掩起来，然后开始遮掩着他自己，她躺着，仰望着上面的树枝，还是没有力量移动，他站着，把他的短裤扣好了，向四周望着，一切都在死寂中，只有那受惊的小狗儿，鼻子挟在两脚中间，俯伏着。他在树枝堆上重新坐了下去，静默地握着康妮的手。“这一次我们是同时完毕的。”他说。她回转头来望着他，没有回答。“象这个样子是很好的，大部分化，过了一生还不知道这个呢。”他象是做梦似地说着。她望着他的沉思的股。“真的么？”她说，“你快乐吗？”他回转头来向她眼里望着，“快乐，”他说，“是的，但是不要谈这个，他不要她谈这个。”他俯着身去吻她，她觉得他应该这样永久地吻着她。最后，她坐了起来。“人们很少有同时完毕的么？”她用一种天真的好奇心问道。“很少。你只要看他们的呆板的样子便看得出来。”他无可奈何地说着，心里懊悔着为什么开始了这种谈话。“你和基督女人这样完毕过么”他觉得好笑地望着她。“我不知道。”他说，“我不知道。”她明白了，他决不会对她说他所不愿说的事情的，她望着他的脸，他对他的热情，在她脏腑在颤动着，她尽力抑制着，因为她觉得自己迷失着了。他穿好了上衣和外套；在小杉树丛中避开了一条路直至小径上。落日的最后光辉，沉在树林梢头了，“我不送你。”他说，“还是不送的好。”在他离开之前，她热情地望着他，他的狗儿不耐烦地等着他。她好象没有什么话好说了，再也没有什么了。康妮缓缓地归去，明白了在她的坦克面，另有一件深藏着的东西了。唱一个自我在她的里面活着，在她的子宫里，脏腑里，温柔地溶化着，燃烧着，她以这个睚我的全部，去崇拜她的情人，她崇拜到觉得走路时，两膝都柔软无力起来，在她的子宫里，脏腑里，她满足地，生气蓬勃地，脆弱地，不能自己地崇拜着他，好象一个最天真的妇人。她对自己说：“那好象是个孩子，那好象有个孩子在我的里面。”……那是真的，她的子宫，好象一向是关闭着的，现在是展开了。给一个新的生命充实了，这新的生命虽然近于一种重负，但是却是可爱的。

3.4 爱与不爱 “我们进小屋里去吧？”他问道。“你要我去么？”她猜疑地问道。“是的，假如你愿意来的话。”她静默着。“那么来吧。”他说。她和他进到了小屋里，当他把门关上时，里面全黑了，于是他在灯笼里点了个小火，和前次一样。“你把内衣脱了么？”他问道。“脱了！”“好，那么我也把我的脱了。”他把毡子铺在地上，把一张放在旁边，是预备盖的。她把帽子除了，把头发松了一松。他坐了下来，脱着鞋和脚绊，解着他那粗棉布裤的扣子。“那么躺下吧！”他说。那时他只穿着一件衬衣站着。她默默在服从着，他也在她旁边躺了下去，拉了毡子把他们盖着。“好了！”他说。他掀起了她的衣裳，直至胸膛上。他温柔地吻着她的乳房，把两只乳峰含在唇里，轻轻地爱抚着。“呵，您真是可爱，您真是可爱！”他说，突然寺把他的脸，在她温暖的小腹上碾转地摩擦着。她呢，伸着两臂在他的衬衣里面搂着他，但是她却害怕，害怕他的纤瘦、光滑的、似乎强毅有力的裸体，害怕那坚猛的筋肉，她觉得又畏缩又害怕。当他幽怨似地说“呵，你真是可爱！”时，她里面的什么东西在抖动起来，而她的精神里面，什么东西却僵结起来准备反抗；反抗这可怕的肉的亲密，反抗他的奇特而迅疾的占有。这一次，她并没有被她自己的销魂的情欲所压倒，她躺着，两手无力地放在他的舞动的身上，无论怎样，她都禁不住她的精神在作局外观；她觉得他的臂部的冲撞是可笑的，他的阴茎的那种渴望着得到那片刻的排汇的样子是滑稽的。是的，这便是爱，这可笑的两臂的冲撞这可怜的、无意义的、润湿的小阴茎的萎缩。这便是神圣的爱！毕竟，现代人的藐视这种串演是有理由的，因为这是一种串演。有些诗人说得很对，创造人类的上帝，一定有个乖戾的、幽

《查特莱夫人的情人》

默的官能，他造了一个有理智的人，而同时却迫他做这种可笑的姿势，而且使他盲目地追求这可笑的串演。甚至一个莫泊桑都觉得爱是屈辱的没落。世人轻蔑床第间事，却又做它。冷酷地、讥消地，她的奇异的妇人心远引着，虽然她一动不动地躺着，但是她的本能却使她挺起腰子，想把那男子挤出去，想从他的丑恶的紧抱中，从他的怪诞的后臀的冲撞中逃了出来。这男子的身体是个愚蠢的、鲁莽的、不完备的东西，它的缺憾的笨拙，是有点令人讨厌的。人类如果是完完备地进化的话，这种串演，这种“官能；是定要被淘汰的。当他很快地完了时，当他卧在她的身上，狠静默的远引着，远引在一种奇异的，静息的境域里，很远地，无室她所不能及的天外时，她开始在心里做哭起来，她觉得他象潮水似的退开，退开，留下她在那儿，象一块海岸上的小石。他舞退着，他的心正离开着她，他知道。一股真正的哀伤袭据着她心，她痛哭起来。他并没有注意，也许甚至不知道。强烈的呜咽愈来愈厉害。摇撼着她，摇撼着他。“暖”他说，“这一次是失败了，你没有来呢”这样看来，他是知道的！她哭得更剧烈了。“但是怎么啦？”他说，“有时是要这样的。”“我……我不能爱你。”她哭着说，突然地，她觉得她的心碎了。“您不能？那么，您不用爱就是！世上并没有法律强迫您爱。听其自然好了。”他的手还是她的胸上；但是她却没有搂着他了。他的话是不太能安慰她的。她高声地呜咽起来。“不要这样，不要这样！”他说，“甜的要，苦的也要，这一次是有点苦的。”她哀痛地哭道：“但是我很想爱你，我却不能”那是可怕的！”他半苦味、半椰榆地笑了一笑。“那并不可怕。”他说，“纵令您是那么觉得，您涌使不可怕的东西成为可怕。不要管您爱不爱我。您绝不能勉强的。一篮核桃之中，总有个二泊。好的坏的都得要。”他撒开了他的手，再也不触摸着她了。现在，她再也不被他触摸着了，她顽皮地觉得满足起来。她憎恨他的土话：这些“您”，“您”，“您的”，假如他喜欢的话，他可以站了起来，毫不客气地直站在她面前，去如他那燕京饭店唐的粗棉布的裤子，毕竟蔑克里斯还知羞地背过脸去。这个人却是这样的自信，他甚至不人们会觉得他是鲁莽无教养的。虽然，当他默默地舞了出来预备起身时，她恐怖地紧抱着他。“不！不要走！不要离开我！不要和我斗气！抱着我罢！紧紧地抱着我罢！”她盲目地，疯狂地，喃喃地说，也不知道自己说着什么，她用一种奇异的力量紧抱着他。她要从她自己的内在的暴怒中和反抗中逃了出来，这占据着她的内在的反抗力，是多么强呵！他重新把她抱在他的两臂中，紧压着她。突然地，她在他的两臂中变成娇小了，这样地娇小而贴服了。完了，反抗力没有了，她开始在一种神妙的和平里溶解了。当她神妙地在他的两臂中溶解成娇小玲珑地时候，他对她的情欲也无限地膨胀了。他所有的血管里都好象为了这臂里的她，为了她的娇媚，为了她的勾人心魂的美，沸腾着一种剧烈的，却又温柔的情欲。他的弃着纯粹的温柔的情欲的手，奇妙地，令人晕眩地爱抚爱她，温柔地，他抚摩着边腰间的软油的曲线，往下去，再往下去，在她柔软而温暖的两股中间，移近着，再移近着，直到她身上最生罢的地方。她觉得他象是一团欲火，但是温柔的欲燕且她觉得自己是溶化在这火焰中了。她不能自禁了。她觉着他的阴茎带着一种静默的、令人惊奇的力量与果断，向他坚举着，她不能自禁地去就他。她颤战着降服了。她的一切都为她开展了。呵！假如他此刻不为她温存，那是多么残酷的事，因为她是整个地为他开展着，整在地在祈求他的怜爱！那种强猛的，不容分说地向她的进入，是这样的奇异这样的可怕，使她重新颤战起来，也许他的来势要象利刃似的，一刀刺进她温柔地开展着的肉里，那时她便要死了。她在一种骤然的、恐怖的忧苦中，紧紧地抱着她。但是，他的来势只是一种缓缓的、和平的进入，幽暗的、和平的进入，一种有力的、原始的、温情的进入，这种温情是和那创造世界时候的温情一样的，于是恐怖的情绪在她的心里消退了。她的心安泰着，她毫无畏惧了。她让一切尽情地奔驰，她让她自己整个地尽情奔驰，投奔在那泛滥的波涛里。她仿佛象个大海，满是一些幽暗的波涛，上升着，膨胀着，膨胀成一个巨浪，于是慢慢地，整个的幽暗的她，都在动作起来，她成了一个默默地、蒙昧地、兴波作浪的海洋。在她的里面，在她的底下，慢慢分开，左右荡漾，悠悠地、一波一浪荡到远处去。不住地，在她的最生动的地方，那海底分开，在若荡漾，中央便是探海者在温柔的深探着，愈探愈深，愈来愈触着她的底下；她愈深愈远地暴露着，她的波涛越荡越汹涌地荡到什么岸边去，使她暴露着。无名者的深探，愈入愈近，她自己的波涛越荡越远地离开她，抛弃她，直至突然地，在一种温柔的、颤战的痉挛中，她的整个生命的最美妙处被触着了，她自己知道被触着了，一切都完成了，她已经没有了，她已经没有了，好也不存在了，她出世了：一个妇人。唉！太美了，太可爱了！在那波涛退落之中；她体会这一切的美而可爱了。现在她整个的身体，在深情地紧依着那不知名的男子，在盲目地依恋着那萎缩着的阴茎，它，经过了全力的、狂暴的冲刺后，现在柔软地、娇弱地、不自知地退缩着。当它，这神秘的锐敏的东西从她的肉里退了出来时，她不自学地叫了一声，一声迷失的呼喊，她试着把它放了回去。刚才是这样的佳妙！这样的使她欢快！现在她才知道了那阴茎的小巧，和花蕊似的静

《查特莱夫人的情人》

躺，柔嫩，她不禁又惊奇地尖锐地叫了一声，她的妇人的心，这权威者的；柔嫩而惊奇地叫着。“可爱极了！”她呻吟着说，“好极了！”但是他却不说什么，静息地躺在她身上，只是温柔地吻着她。她幸福地呻吟着，好象一个牺牲者，好象一个新生的东西。现在，她的心里开始对他奇怪地惊异起来了。一个男子！这奇异的男性的权威压在她身上！她的手还有点害怕地在他身上轻抚着，害怕他那曾经使她觉得有点厌恶的、格格不入的奇民蝗东西；一个男子。现在，她触摸着他，这是上帝的儿子们和人类的女儿们在一起的时候了，他多么美，他的皮肤多么纯洁！多么可爱，多么可爱，这样的强壮，却又纯洁而嫩弱！多么安静，这敏锐的身体！这权威者，这嫩弱的肉，多么绝对地安静！多美！多美！她的两手，在他的背上畏怯地向下爱抚着，直到那温软的臀上。美妙！真是美妙！一种新知觉的骤然的小火焰，打她的身里穿过，怎么这同样的美，她以前竟只觉得厌恶？摸触着这温暖生动的臀部的美妙，是不能言喻的！这生命中的生命，这纯洁的美，是温暖而又有力的。还有他那两腿间的睾丸的奇异的重量！多么神秘！多么奇异的神秘的重量，软软的，沉重的，可以拿来放在手上。这是根蒂，一切可爱的东西的根蒂，一切完备的美的原始的根蒂。她紧依着他，神奇地惊叹起来，这种惊叹差不多可说是警畏恐怖的惊叹。他紧紧地抱着她，但是不说什么，他决不会说什么的。她假近着他，更加假近着他，为的是要亲近他那感官的奇异在他的绝对的、不可思议的安静中，她又觉得他那东西，那另一个权威者，重新慢慢地颤举起来，她的心在一种敬畏的情绪中溶化了。这一次，他的进入她的身内，是十分温柔的，美艳的，纯粹地温柔，纯粹地美艳，直至意识所不能捉摸。整个的她在颤战。象生命之原液似的，无知而又生动，她不知道那是怎样的，她不复记忆那是怎样过去的，她只知道世上再也没有这样可爱的事情了。就只这一点儿，然后，她完全地静默着，完全地失掉意识，她也不知道经过了多久的时间，他和她一样地静默着。和她一样地深陷在无底的沉寂中，关于这一切，他们是永不会开口的。当她的意识开始醒转的时候。她紧依在他的胸前，喃喃地说：“我的爱！我的爱！”而他则沉默地紧抱着她，她蜷伏在他的至善至美的胸膛上。但是他依旧是在那无底的静默中，他奇异地，安静地，把她象花似的抱着。“你在那儿？”她低声说，“你在那儿？说话罢！对我说说话吧！”他温柔地吻着她，喃喃地说：“是的，我的小人儿！”但是她不知道他说的是什么意思，她不知道他在那儿，他的那种沉默，使她觉得似乎是失落了。“你爱我，是不是？”她喃喃地说。“是的，您知道！”他说。“但是告诉我你爱我吧！”她恳求道。“是的！是的！您不觉得么？”他模糊地但是温柔地、确信地说。她愈紧地、愈紧地依着他。他在爱恋之中比她安泰得多了，她却需要他再使她确信。“你真的爱我吧！”她固执地细声说。他的两手温柔地爱抚着她，好象爱抚着一朵花似的，没有情欲的颤战，但是很微妙，很亲切的。她呢，却依旧好象恐怕爱情要消逝似的。“告诉我，你爱我吧”她恳求说。“是的！”他心不在焉地说。她觉得他的问话，使他远离着她了。“我们得起来吧？”他最后说。“不！”她说。但是她觉得他分心了，正在听着外边的动静。“差不多天黑了。”他说。从他的声音里，她听出了世事是不容人的，她吻着他，心里带着一个妇人在放弃她的欢乐时的悲伤。他站了起来，把灯火转大了，然后，很快地把衣裤重新穿上。他站着，一边束紧着他的裤子。一边用两只乌黑的大眼睛俯望着她。他那带几分红热的脸孔，乱蓬蓬的头发，在那朦胧的灯光下，显得奇异地温暖、安静而美妙，美妙到她永不会告诉他怎样的美，她想去紧依着他，搂抱着他，因为他的美，有着一一种温暖的、半睡眠的幽邃，那使她想呼喊起来，把他紧捉着，把他占据着。但是她是绝不会把他占据的，所以她静卧在毡子上，裸露着她温柔地弯曲着的腰股。他呢，他一点也不知道她在想什么，但是他觉得她是美妙的，尤其是他可以进去的那温软的、神奇的东西，是比一切都更美妙的。“我爱您，因为我可以进您的身里去。”他说。“你喜欢我么？”好心跳着说。“我既可以进您的身里去，一切便都行了。我爱您，因为您为我开展着。我爱您。因为我可以这样进您的身里去。他俯着身上她的柔软的腰窝里吻着，用他的面颊在那儿摩擦着，然后用毡子把她盖上了。“你永不丢弃我吧？”她说。“别问这种事。”他说。“但是你相信我爱你吧？”她说。“此刻您在爱我，热爱到您以前所意想不到的程度，但是一旦您细想起来的时候，谁知道要怎样呢！”“不，不要说这种话，……你并不真正以为我利用你吧，是不是？”“怎么？”“为了生孩子……”“我们今日，无论谁都可以生无论怎样的孩子。”他一边说，一边坐了下来束紧着他的脚绊。“呀，不！”她叫道，“你不是真的这样想吧？”“唔，”他望着她说，“我们刚才所做的，便是最重要的了。”她静卧着，他慢慢地把门打开了。天是暗蓝色的，天脚是晶莹的蓝玉石色，他出去把母鸡关好了，轻轻地对狗儿说着话。她呢，她躺在那儿，惊异着生命与万物之不可思议。当他回来时，她依旧躺在那儿，娇是象一个流浪的波希米亚妇人，他在她旁边的一张小凳上坐下。……最后，夫人的父亲是挺智慧的一个人：康妮的父亲对她老公克利福是小说的评价是：“克利福的作品是巧妙的，但是底子里空无一物。

《查特莱夫人的情人》

那是不能长久的。”她的父亲对她说：“康妮，我希望你不要因环境的关系而守活寡。”总而言之，我很空虚寂寞。读了这本对肉体及性欲推崇备至，而对精神的需求麻木不仁的书，我的空虚并没有缓解，反而觉得人生更加无趣了。难道仅仅就是找个合适的人做做爱吗？那和动物有什么区别呢？爱，没意思极了。2013.11.09

11、惨!!!高富帅因伤致残无缘床第之欢.....悲!!!富家少奶奶独守空房寂寞难耐.....幸!!!树林偶遇守林人红颜芳心大动~~~妙!!!守林人打败高富帅抱得美人归!!!其实我不是赞同劳伦斯的那种性爱至上的价值取向，我一直标榜的是精神至上，肉体可有可无。但，也许是我太年轻了，没有生理上的需求，所以，我不懂。（喂喂喂，我这个大了一初吻都还在的家伙懂个毛啊~~~）个人更喜欢他的《儿子与情人》。

12、每个人都有权利去追求爱压抑只能让人性扭曲爱我所爱，无怨无悔然而这世界上最难的不就是爱吗？

13、康妮实在是个可爱的女人，我很乐意和她做个朋友，我们至少可以聊聊梅勒斯，那个迷人的猎场看守人。她略带雀斑的脸上必定会泛出羞涩的红晕，这也掩盖不了她对那具曾经历过印度战场的阳刚身躯的迷恋，以及蕴藏在血肉下的款款深情。尽管性与爱对她来说都是至关重要的，但劳伦斯似乎还是想让她更多地呈现对爱的渴望。劳伦斯甚至想把这部小说的名字取为《柔情》（Tenderness）。终究还是《查泰莱夫人的情人》来得更自然和直白些，而且顺便还能提及一下克利福德，那个上半身活着、下半身死了的可爱青年。三个尤物形成美轮美奂的三角关系，少了谁都会让人觉得不够完美。当然，米凯利斯是不值得在书名中提及的，他没有柔情。在康妮饥渴的日子里，他尽了男性之用后就草草退场了，此后劳伦斯也没有给他任何申诉的机会，因为梅勒斯已经出场，柔情的世界拉开序幕。梅勒斯无疑是个很容易让人着迷的男人，伤痕累累的身体中深深地藏着诱人的秘密和气味，浓重的德比郡土话中散发出英格兰的高贵气质和姿态。他们几次做爱都是在小树林中那个阴暗潮湿的小木屋，时间如汗水一般从微热的肌肤中慢慢渗出，又缓缓地流淌在两具连成一体身体上。至于那次在野外的干草垛上，那是他太想要她了。即使那样，他进入的柔情依旧清凉而持久，把康妮对克利福德仅存的一点精神上的眷顾也抹得一干二净。沉默寡言的男人总是令人神往，我们不知道他们要说什么，在想些什么。我们惟一能够捕捉到的只是他们的眼神，却又被他们掩饰得或是被我们感悟得扑朔迷离。当终于明白他们是爱自己的，那种幸福到窒息的感觉是难以言传的。康妮体会到了这一点，她试着与父亲和姐姐去分享这种感受，然而这注定是失败的，这种柔情只能够在两人间进进出出的摩擦中默默体会。记得大学时代，宿舍里有个文学青年，整天捧着本《查泰莱夫人的情人》辗转在床铺，久久不肯下来。对那书一知半解的我们嘲笑他借着阅读之名干些自给自足的事情。一个月后，他还是捧着那书倒在床上，估计他多多少少体会到了那种柔情。前阵子有个女性好友向我推荐《爱恋中的女人》，出了图书馆后手中却拿着《查》，前天终于阅读完毕。书中描述的美妙的性体验让我久久难以释怀，这是我惟有在春梦中才能感受到的酣畅，而那种体验已经是三年前的事了。感谢阅读再给我一次重温美妙的机会。

14、在晃晃悠悠的车上，在波涛汹涌的大海边，在烈日当空海风凌厉的夏日，我一直带着这本书。直到昨晚凌晨1点，草草阅读完。从康妮和林场狩猎开始的春天，我开始快速有兴趣的往下阅读。故事可以分两部分来看，一部分是当时社会的现状以及作者对现状的愤慨（因为我对这个布尔什维时期的不了解，所以没有太多的想法，觉得作者对当时的不满，民众受压迫，阶级观念严重），另一部分就是男女主人公的爱情以及大量性描写。虽说是查特莱夫人的情人，看完后觉得是一部爱情剧情，男女主人公是愿意互相在一起，最后为之奋斗，他们努力为将来而奋斗。他们不在同一个阶级，加上都有婚约在身，女主人公可爱的康妮还是勇敢的为自己的新生活迈出一步。这本书之所以为禁书，大概跟红楼梦一样，开放程度让当局感到害怕。就连到今天，又有多少人是禁锢在自己的头脑里，禁锢在自己的圈子里。有多少人会像康妮一般争取自己的幸福，去得到真正的爱情。后半部我看得非常快，行云流水，康妮一次次跑去小树林跟狩猎人幽会，在爱情的滋润下，她变得更加美丽。在森林里的小屋里，四周是大自然的气息，康妮释放女性所有的柔情，同时她也感受着狩猎人所给与的柔情。她认为这就是真正的爱情。谈到书中的性，这也是禁书的原因之一。人们从来都没有那么开放到对性跟吃饭睡觉一般，多少还是神秘的，现在也有很多人把性当作本书的卖点，其实仁者见仁，智者见智，在有性描写的基础下，我会很快了解到男女主人公的感情他们并不是一般的需要而是爱，是爱情，这部分描写得非常美，不过我很想知道作者劳伦斯这位男性，是如何体验康妮获得性快乐。作者把这部分描写得非常详细，于是我能感受到男女主人公的爱，很快便希望他们能在一起，而不是单纯的幽会

《查特莱夫人的情人》

。当然这是在现在我不存在阶级观念的想法下，也许现在的贵族依然不会让这种事发生。结局跟我期待的一样，所以我的心也放下来。匆匆睡去。

15、一战之后，满目疮痍，这是一个机器轰鸣的工业化社会，也是一座了无生趣的精神荒园。建立在废墟上的婚姻注定会枯竭。健壮、红润、精力旺盛又好奇心十足的康妮与战场上受伤永远只能坐在轮椅里的克里福德男爵结为夫妻。战争带给男爵灭顶之灾，他失去了性能力。有名无实的婚姻注定是个悲剧，尤其和康妮这样鲜活的女子结合，悲剧会更猛烈些。昨天的雪在什么地方？——偶然发生的性。克里福德告诉康妮，生活是长久的，性只是生活中的小动作，不那么重要。终生厮守的伴侣关系是最重要的，而不是一二次的苟合。这就是婚姻的秘密，而不是性。这是男爵的婚姻爱情观，让康妮惊诧害怕，男爵是自私的，用这种方式洗脑年轻的康妮，而当时还懵懂的康妮只要一想到以这样的生活方式度过自己的余生，她就游离了。一条如鲜花般的生命在婚姻的道路上开始慢慢衰败枯竭。男人和男子汉。麦勒斯，男爵的仆人，一个猎场看守，39岁，在森林深处孤独的生活，他被塑造成一位田园使者，是爱与自由的一星火花，他是康妮的希望。在劳伦斯眼里，克里福德是男人，而麦勒斯才是男子汉。男人与男子汉有着本质的区别。克里福德失去了性能力，某种程度说他不算是个真男人，但比生理缺陷更可怕的是精神阳痿。克里福德的自私冷酷，蔑视下层劳动人民，在他眼里的其他人，都只是工具，包括他的妻子康妮。康妮是一个可以代替护工照顾他自己，是一个可以借种生子以继承其爵位和财产，而至于康妮的感受，他丝毫不关心。但康妮是鲜活的，麦勒斯也是有血有肉的，他们追求真正的人性，要做真正的人，过真实的生活，肉体与精神的完整结合。阶层的对立。麦勒斯，他游离与主流社会，既不属于肮脏卑微的矿工之流，更不属于高贵文雅的绅士阶层，但是低微的身份并没有扼杀他的本性和尊严，他的内心没有奴性，他没有被驯服。他与康妮的“爱情”，在康妮的丈夫和父亲看来是无法容忍的，无法容忍的原因不是因为“私通”，而是在于“丑闻”。私通是男女的私人问题，但现在是阶层等级隔阂打破了，是关乎于身份地位的问题，那可是那些所谓的“高级人士”所不愿意看到的，是耻辱，所以是丑闻。爱情贴上了标签，成为展览的商品。用林语堂的话来说，就是：劳伦斯此书是骂英人，骂工业社会，骂机器文明，骂黄金主义，骂理智的，他要人归返自然的，艺术的，情感的生活。劳伦斯此书是看见欧战以后人类颓唐失了生气，所以发愤而作的。

16、人不可放纵自己，但也不要扼制人性的自由。我觉得本书就是人性自由的呼声，也是人性自由的倡导。对于一个女人而言，婚姻预示着什么呢？当然是身心的自由和倾心相爱的幸福。如果她没有完整的爱，对她来说是多么不公平！尊贵的名誉和丰足的物质享受如果没有了灵肉结合的性爱，是多么苍白无力和压抑。我觉得书中女主人是纯真的女人，她的需求和爱都是那么单纯，她只追求自己喜欢的，想要的。在常人看来不能放弃的尊贵奢华她却毅然抛弃，追随自己的简单快乐而去。这是人性至真至纯的一面。性爱本来是单纯的，纯洁的，没有任何附加条件的。

17、谈性色变的同志，可以看一下，看完会得到净化和升华。对于两性认识的很好一本教科书。本书主旨观念：纯洁无性意识的爱情是违背人性的虚假的（守林人对初恋女友）；纵欲的索取的性是令人厌憎逃避的（守林人对前妻）；自私不顾对方的性是丑陋寒冷的（康妮对丈夫默许出轨的朋友之一）；性是由温暖的心造就的。精神与肉体的合一。温暖的心可以带来由性到爱（守林人与康妮）

。-----读后感：人性美才是人与人关系的皈依。温暖的心大于一切身体的、婚姻的、契约的等等亲密关系。评论：本书帮助人们树立健康正确的性观念。对于性这个“人之大欲”即不会神圣化而产生处女膜崇拜的以礼杀人的悲剧和男性对女性的片面要求；也不会妖魔化这个自然的人性要求而使人放纵不羁。作者以“温暖的心”对于这两种极端的性观念，进行了批判。本书的一个伦理问题：对于初恋女友的纯洁无暇守林人却报以无情。这是不符合国人观念的，即便在今天，婚前禁欲也被很多人视为美德（至于婚后是否和谐则不在美德考虑之内^_^）。尤其是在那个时代的英国，社会对于女性也是要求保守贞洁的。守林人为什么不能等到结婚后呢？爱情延续到婚姻是一般的轨迹，在婚前经营精神之爱拒绝性一定会影响婚后的两性生活吗？女人的贞洁之美德为什么到守林人这里成了苍白无聊的东西？或者只有一个答案，对于很重视性的守林人来说，感情很好的初恋女友一再拒绝性要求的做法，让他看出了对方的性态度，因而恐惧婚后性冷淡吧？

18、最优美的作品！最完整的共鸣！阅读的里程碑！这是我有生以来第一次感到真正的阅读，什么是伟大，什么是不朽，什么是作者点在书页里的灵魂！我可以终于坦然地读全世界的评论，或者坦然地抛弃一切人的评论，因为它们统统与我无涉；面对这一本书，我平静地写我感受的一切。哦，我曾经猜测原书名是否是lovers，因为猜测这该是一本“现代派”的小说，在来来往往的肉体中描绘永恒冷漠的空间。可它完全是古典的，在现代艺术离奇的线条形状拼装的世界里跳动着一颗古典的心脏，怀旧

《查特莱夫人的情人》

的乡愁，英格兰原野忧郁的绿意（哦，英格兰！快乐的英格兰！莎士比亚的英格兰！）；它是文艺复兴式的欢欣与温柔，是乔尔乔内沉睡的维纳斯。这就是美丽！这是真正的理想世界！理想的人类，如亚当和夏娃在伊甸园的午后！它明白地昭示着女性的妩媚，像一朵盛开的玫瑰。自然的，柔软的鲜花，褐色的，像泥土一样纯洁！还有男人，男人当然是理想主义的完美，这是一种情不自禁的古典派的赞美，简直像莎士比亚会写的“高贵的风度！崇高的德行！最优美的形体！最勇敢的心灵！”——放进20世纪背景下来看，自然是有很多缺陷的，可任何一种理想主义的无意流露，不都会显得有些无力或者单薄吗？劳伦斯至少还作过一番努力——想要把梅勒斯身上同时揉合进贵族和工人，这在某些方面是成功的，然而这两种材料没能完全如预料的融合得那么好，某些地方还是流露出一些倾向——可那有什么关系呢，它属于最古老最温柔最乐观的idealism，而理想的形体要完美就不可能尽善尽美。劳伦斯提出这个世界的问题，关于生命的流失。我喜欢他就是因为帮助他明白了这一点——“她是如此美妙地脱离着接触”。我们对孤独误会得太深。孤独可以佳妙，只要生命流动丰盈。康妮的憔悴却是为了生命本身的流失与干枯。是这干枯创造现代的空虚。劳伦斯不屑空虚，他着力于解决这个问题。而我也第一次意识到小说本身蕴藏的丰富的探求。劳伦斯给出的答案是性爱美妙的和谐。我不知道，这并不是我想要的答案，但我为能看到这答案而欣喜。真的，没人能提供最终的答案，可我爱这答案握在手心里轻轻的搏动。人类躺在二十世纪二十年代，工业化成形，夹在两次世界大战中的黄金时代。艺术家们歌颂新鲜的空虚，阴暗与裸露，它们也才刚刚成熟，乡愁还都是现采摘的。初落的废墟才带来最尖锐的剧痛，过去的时代还不够遥远，还足够眺望到它们优美的穹顶而写作牧歌。而现在历史还仍滚滚前行，却已经尘埃落定，我们离古朴的年月从未如此遥远。我们习惯了这一切，我们还能歌唱吗？我们又该怎样雕塑这个时代的颂歌？虽然有利维斯的批评在后，惭愧的是我确实是因为这本书而理解劳伦斯的更多思想。之前先读过一本劳伦斯的短篇小说集，而这本书的阅读进程如同与之前短篇深浅错落地对上暗号。翻译让人非常舒服！我讨厌带“人民”的一切，但是人民文学出版社的作品总让我心平气和。

19、如此经典的著作，竟然出现如此差劲的译本简直是悲哀！不过市面上查特莱夫人的情人的中译本的确不多见，我看过孔庆东的译本，至少比此译本好！哎。。。希望能够引进质量更好党译本，别人好书无人问津，也更别让人误读！

20、若不是史老师强加的作业，也许不会看这本书怎么说，劳伦斯的作品给我很奇怪的感觉，描绘着在我昔日更热血的岁月里寄放着的愿景，那些我不愿意再多想的热情，又让我觉得其实自己的理解始终存在误区，似乎劳伦斯，或者其他许多作家，都尽力去刻画人性中最美好最值得推崇的部分，这让我想起一个词，叫做超现实主义。好吧，那样没什么不好，也许现在的我还没有完全走出某些事情的阴影，也许还寄希望于韩寒体，希望昏头昏脑地再默默地当两年大粪青年。文章被禁，由于存在露骨内容，可我真的没有这样的感受。或许作为一名心理系学生，大部分的性心理描写我已经坦然了，但这和苍老师的艺术相比，的确相差甚远。前提是，两者都是艺术。我不予以过多评价，毕竟自知功力尚浅。仅想抛开原著说几句话：查特莱夫人的情人，在我看来，富家小姐和猎场看守最后遵从了人性中最原始的感情和欲望，克服一切现实的、非现实的因素，这样的结局真的异常美妙，然而，大概只能存在小说里罢了，现实生活中有些人真的不会这样想。爱情和欲望都是你情我愿的事，没有隔岸观火一说，有时候你有意，她的确无心，实在不可强求。哀叹一声。

21、带着比较功利的态度借了这本书来看，比较破旧应该是有不少人借过了。之前有个人在这本书许多段落做了记号，我研究了一下发现他（她）是标记出了每一句比较有劳伦斯风格的关于两性关系的观点。看得出来，这本著作最大的看点依然是直接而且犀利的两性描述。作者的观点可谓是当时标新立异的，毕竟英国是一个很保守的国家。在作者看来：婚姻真的是爱情的坟墓，而忠诚正是刽子手。在两性和谐面前，快乐才是王道，婚姻是浮云。女主角康妮的婚姻生活和守活寡没有太大区别，跟一个下半身瘫痪的丈夫生活在一起和跟丈夫的灵位生活在一起其实没区别，说不定前者还更糟。对，康妮就是那个“说不定”。丈夫若是死亡了，凭借自己的美貌和财产，找到一个爱人组建一个新的家庭对康妮来说也许并不难；但是丈夫并没有死，而是从战场上下来的丧失生活自理能力的军官，更可惜的是，还是个很聪明但是刻板的丈夫。丈夫克利福德是典型的英国旧式贵族，有着祖宗留下来的遗产，但是却并没有多少现钱可供挥霍；过着比较拮据的上层人的日子他对当下已经很满足了，没有像别人那样去经商，而是选择了成为一名作家。算得上是比较成功的作家了，但是在他的妻子看来他的文章空洞无力，是啊，一个光凭想象的作家怎么能写出震撼人心的好作品。贵族+知名作家的双重身份也许让克利福德更加关注起自己家的内人来，与其说是担心康妮太寂寞，不如说是担心康妮自己

《查特莱夫人的情人》

觉得寂寞。所以有一次干脆跟康妮进行一次虚伪的故作大度的谈心，说自己希望有个孩子，不管那孩子的爸爸是谁只要母亲是康妮就好了。但是显然他演戏并不怎么在行，在后来康妮的追问下，他才承认自己其实是有两个条件的：第一，那个男人必须有点社会地位；第二，康妮最好不要让他知道他们的交媾。单纯的康妮哪知道这只是男人鉴别妻子对自己是否忠诚的小伎俩，竟真的开始仔细琢磨这件事，另外，康妮也的确是寂寞了。康妮第一个婚外的男人可以说就是克利福德的“合作伙伴”吧——米克里斯，也是一名作家但是臭名昭著在保守界和自由界都不受欢迎，因为前者认为他的作品太荒谬，后者认为这个人太荒谬。理所当然的，克利福德也不喜欢他。康妮知道克利福德不可能高兴米克里斯成为“自己孩子”的爸爸，所以一直没有捅破这件事。但是后来米克里斯去了伦敦，康妮失去了情人，重新开始陷入守活寡的生活。同时，她开始更加厌恶贵族虚伪的生活，这也为她倾情矿工梅勒斯埋下了伏笔。梅勒斯是克利福德农场的一位工人，是一个退伍军官，有军人的气质。在康妮看来，梅勒斯只要稍作打扮就一定是一个气度非凡的上层贵族。更何况，这个男人身上还散发着野性的男性魅力，这正是吸引康妮的一点。可以说梅勒斯很有个性，倔强，不卑微，对康妮姐姐对他的轻视毫不留情地还击，还是以绅士的方式。我相信喜欢梅勒斯的女读者肯定不少。然后，偷情，性爱，火花碰撞……忠诚？Go to hell！到最后终于产生了爱情，而且这爱情还结晶了——康妮怀孕了。康妮和姐姐商量，打算去威尼斯度一段时间的假，然后生下孩子就可以说是在威尼斯风流的结果而不至于让人发现梅勒斯了。在威尼斯康妮还遇到了米克里斯，但是这时候康妮才真正发现自己彻底爱上了梅勒斯，因为她对米克里斯一点感觉都没有了。而在她在威尼斯的时间里还发生了一件大事，那就是梅勒斯未离婚的妻子回来了，这位抛弃了梅勒斯的泼妇发现了康妮和梅勒斯的秘密。于是康妮做出了最重要的决定：离婚，放弃贵族生活，经营和梅勒斯的爱情。看这本书前，我先看了书后林语堂的书评，当然评价很高。林语堂非常反对别人说这是一本情色书，更反对中国人把它和《金瓶梅》做对比；他认为本书中情色描写不可缺少而且并不过分，而且本书的思想造诣更深更高。我支持林语堂的看法。

22、这本书是女性必看的60本书的书单中的，不知道怎么就下载看了。这个曾经是欧洲的禁书，估计我看的版本应该是审查版的，电子版中有不少性描写都是被乱码或者是杂乱的字是替换掉，总之使得我阅读感不爽，但是无论如何能够明白里面的故事情节。不少大师把它和《金瓶梅》做比较，钱钟书说，《查》的描写比《金》要更抽象，更有美感，我没有看过《金》，我也不敢妄加评论。无论如何，以道德标准来评判，康妮不是一个守妇道的人，她背叛了她的丈夫，没有为丈夫养老送终，如果在中国或者是旧约时代，她是要被处以极刑或是被石头打死的。但是就故事来看，他老公的情况，一个上层阶级的残疾人（我没有鄙视残疾人的意思），高高在上，附庸风雅，为了成名也是不择手段，对于普通工人没有同情心，他们的感情生活如同一潭死水。有人说，爱有三种层次。第一层是激情之爱。这种爱基本上出于动物性的本能，发源于荷尔蒙的分泌。激情到来的时候，可以忘乎所以、不顾一切，其实这不过是身体里某种化学物质的作用，因此这种激情会在一定的时间内消失，而且永远不会对同一个人再次产生。只有面对新的对象时，才会再次产生。第二层是精神之爱。激情变成一个引子或者说是精神之爱的发端，双方可以在激情中敞开自己，不仅仅是身体，还有精神。精神上的共鸣、相通，才是双方的目标。这样的感情足够维持更加长久的时间，只要一直保持着精神上的顺畅交流和沟通。史铁生说，爱情是孤独的证明。我们都会在这个苍茫的人世间感觉到孤独，而爱情就是有一个人能够感受到你的感受，能够懂得你并因此疼爱你、珍惜你。在没有血缘关系的两个人之间，这样的携手和相通，足以超越激情设定的时间界限，直至抵达死亡的终点。第三层是灵魂之爱。这是一种近乎宗教的爱情。真正的信徒可以在信仰中得到精神的安宁和平静，可以觅得灵魂的栖息之地。而有一种爱情就象宗教，同样可以成为灵魂的栖息处。得道成佛，总是太过遥远，但爱情，总算得离我们的生活很近，同样可以成为修炼的途径。殊途同归，从爱情中也可以悟得大道，求得灵魂的皈依。大多数人的爱情不过是第一层，少部分人可以达到第二层，但是，我没有见过第三种。也许，大隐隐于朝，那些在爱情中获得灵魂皈依的朝圣者们，并不能够用由我的凡胎肉眼分辨出来。我想康妮找的那个人，不单单是感官层次的人，对于这本书她要的是一个和她一样的完全的人，一个有爱欲有感情有精神的完整的人，一个能抚平她对前工业化的英格兰的乡愁之情的人，一个和她一样的前工业化人种，一个没有被机器异化的人，一个人，一个能被称作人的人。

23、看完查特拉夫人的情人，真没有看出哪里写得像一本情色小说，倒是能够说是一本纯粹的爱情故事。记得以前查过言情小说的定义，说的为由情易入性，或者从这个角度能够解释吧。又或许时代不一样，那个时代的不可思议现在看来如此平常。看完书的结论是，人应该活得自由奔放，诚挚天真。下午去取网球拍，历经千辛万苦各种折腾，终于穿好线，激动的寻找了一圈，还是没能够在今天成功

《查特莱夫人的情人》

的打球。抱着网球拍坐在回来的车上，突然又强烈的冲动想学琵琶。以前看过一部矫情的电影，女主角小姑娘一直弹十面埋伏，总会试图想象到这个曲子谱写的时代，弹着的时候仿佛穿梭回古代，能够真切的感觉那么一个古人的存在，呼吸之间的漫漫情绪流转在曲调之间，不仅共鸣于声乐的起转跌宕之间，更融汇了古今两人的心境情结，终于重病的小姑娘明白了这首曲子，用生命完成十分的精彩，曲终人亦逝去，呼，难不成这个世界的极致就如此不可复制。矫情的片子，不过那会还感动了许多。以前真是不明白，以为曲子是那样，画画也是那样，什么事都是那样，不管是谁去做，结果总是相同，不知道原来其中有那么多的奥妙，需要领悟，而因为领悟的不同结果也千差万别，也因为经历经验各有特殊，很难重复。寻找这种区别，享受这种区别也许是件很有意思的事情。有时觉得，学得太多，自然的天性也被阉割得太多。现代的文明教会我们精神生活的玄妙，剥去了本性的欲求，可以是超脱，也可以是一种偏执得无以复加的异形，教条刻板得毫无人性的存在。书里面特别喜欢的一个部分是关于生活的快乐的，梅特勒说周围的工人那么乏味干枯，束缚在微薄的工资之间，难以快乐，却不懂得其实快乐与薪酬无关，是自己去寻找的，舒服的舞蹈唱歌，愉悦的欢笑交谈，这些原本就存在于血液中，作为天性的存在，作为活力的本质，被剥离与这些人的生命之中，于是只能匮乏的生活，拘谨的生活在工作的控制之下。电视剧里面总有很多人，跟这个人在一起，不是因为有多少钱，有华丽的外表，有高超的手段，只是因为能够带来快乐，或许也是这般道理。可是期许一个人能够带来的快乐，又与期许物质带来的快乐有何不同，期许和依赖总是到了最后的时候给予狠狠的一击，叙说着这个世界的反复也残酷。快乐是一种能力，幸福是一种能力，自由和奔放同样是一种能力。坐在车上，看着相同的房子，面容模糊的人们，突然觉得这个城市那么无趣，没有生命力，没有让人留下的欲望。看过很多城市，千篇一律，失却感动的能力，仿佛那里都可以留下，仿佛那里也无法久住，随时期待着离开，随时期待着定居。工业化和现代化带来高效的同时，带来很多，磨灭的也很多。看着康妮的那位先生神侃，不经意想起一句清谈误国。突然觉得不论是柏拉图还是孔子赋予的纯粹精神生活和自律确实是件无聊事，至少太过了一定无聊，成为了摆脱不了的空虚和牢笼，只不过到了现代社会，破灭一切之后，这就成为了金钱以及成功，想起书里面的那句婊子女神。千人千面的模样，归根到底却是同样的渴望，同样的无聊。一直有一种无语的习惯，什么书都能看成爱情小说，这本也不例外，不知道是不是太向往爱情，反正这种东西就是说的的人多，见的人少，尤其可恶的是见着的时候你还不知道这个东西是爱情，溜走的时候更以为在前方。倒是现在能够看到一些别的东西，或许这就是常说的经历，以及一本书可以读很多遍的理由，最初看的是别人的生活，慢慢看到的是自己的生活，所在的时代，再后来就成了更加玄乎的人性。对书里面几个地方记得很清楚，很多不同的东西，比如爱情，比如责任，比如勇气，康妮和梅特勒反复的告知对方，何必去确定，他们在怀疑，却也在践行，虽然其中纠结颇多，结果却也还不错。前几天看到的一段话，大致说的是我们这代人，什么都想得太明白，反而一无所有，而父母那代人糊涂的生活，也一样样的获得着。话说这般年纪的我们很难去预知未来是否获得失去，虽然现在看来不解和纠结了些，可是想通了再去生活也挺好的。而现在说得想得明白也许数年之后成为一种迷糊也说不定。总有一种实实在在的东西，离开那些书面上的理论，那些漂亮的话，可以说是一种原始的本能，或者严肃的说成历史的规律。真诚的生活，坦荡的接受，总相信这一点，或许是快乐的源泉，虽然可能带来的责难也不少。很多东西，不管是这里的爱情和情欲，还是其他的那些存在于人们之间，存在于生命之间，曾被认定为黑暗的东西，被认为原罪的东西，有那么多人给这一切加上虚伪的面具，用各种高贵傲慢的词句隐秘晦涩的记录，活得仿佛这一切都是假象，再多肮脏勾当之下的他们都仿佛多么干净纯洁，天知道大多的罪恶都来自于这么的道貌岸然。而也是他们指责并凶残的对待所有愿意接受愿意指出一切本源的人们，不论是在科学还是道德上面。不知道是不是人真的能够逃离肉体纯粹的生活，只是觉得无论何时，总是应该坦荡生活，勇敢的面对。一个人无法隔离自身以及本质。想起康妮说的，厌恶她周围的那些男人们，将她当成一个人，而抛开她女性的温柔和性感，而梅特勒被她的这个部分所吸引，她也被梅特勒所吸引。话说在这里，劳伦斯和书里面都是性至上，或者这就是被称为情色小说的原因吧，但总归这个是人的一部分，或者也是自然的一部分，与其他所有自然而纯粹的本性一样。虽然疯狂得需要加以控制，但却令人欣喜，触及存在。想起以前在一个杂志上看的关于一群妈妈们的故事。大约40多岁，移居海外，在照顾子女之外，寻求着自身的可能，有开始学习钢琴，学习插花，学习茶道，虽然这些貌似都是囊中匮乏之人羞于提及、由怒生妒之事，当总觉得，有时候还真与钱无关，形式而已，实质是追求生活精彩以及雅致生活而已。快乐和钱无关，精彩优雅也和钱无关。倒是钱让很多东西变得庸俗。查特莱先生西装笔挺却还不如梅特勒高贵笔挺。由于突然对琵琶的兴趣，开始各种百度古代乐器。由衷感慨古人的丰富多

《查特莱夫人的情人》

彩，虽然其中仍然是有闲一族所创造，真属于劳动人民的屈指可数，不过也总是一种猜测，钱闲是优势但也非必须，看看，我多敏感这个问题，还是逃不开的一个。继续看真心觉得，有种强烈想穿越时空，敲开古人大门，看看他们究竟如何生活，太丰富太精彩了，古人果然伟大，而且也小小自豪下，中国上下五千年真是海纳百川，丰富精彩得无法找到合适辞藻准确表达。呼，最近真是对古典乐器和音乐，以及玉石感兴趣无比。看书，百度。

24、我实在不明白人民文学出版社非要在封面上加上一句“本书曾在英国和美国遭禁三十余年”，虽是一说明事实的陈述句，但背后总有深意，旁敲侧击，我就不信是他们说者无意，我听着有心。然后，封底上一句“引起轩然大波的是书中一些露骨的性爱描写……”，并注明选自一本名叫《20世纪欧美文学史》的弱智教材。书中做爱的段落所占的比例并不大，大概和好莱坞大片里床戏所点缀的时间差不多。而且描写主要停留于精神层面，抽象而充满了比喻和象征。要我来写一本“露骨的”、“引起轩然大波”的书，不敢说前无古人出类拔萃，但和David Herbert Lawrence比起来，更能让男人勃起女人湿润。我更同意译者赵苏苏和一些百科全书对此书介绍中的观点——‘The publication of the book caused a scandal due to its explicit sex scenes, including previously banned four-letter words, and perhaps particularly because the lovers were a working-class male and an aristocratic female.’就现代的观点来看，作者的语言很平常，并且Lawrence本人肯定不会想到当今的作者已经脱到怎么样的赤裸程度。当然，不能用现在的观念来要求和评价过去的人们。除了语言上的性感，更重要的是查特莱夫人的情人非与她同一阶层。好似如今富家少奶奶红杏出墙，出了墙还不算，情人是给自家别墅后院打扫卫生的男保姆。难怪身处Lawrence那一时代的社会舆论要像她老公一样想不开，想想就郁闷，暗暗吐苦水“姘头找谁不行，多丢人。”就连一项讨厌自己这个有钱女婿的老丈人和她亲密无间有新式头脑的姐姐都无法接受，其他人就更不在话下。有些上述了解，认为关注销量的出版社和《20世纪欧美文学史》是弱智也就再自然不过了。其实他们弱智也就罢了，主要是造成的影响不好，有读者评论说“我的的确确是把这本书当一禁书看的；所以看完之后相当相当的失望……古不比金瓶，今不及宝贝；上不如尤利西斯，下不耻于性奴隶空姐……”，难怪，你把它当黄书看当兴奋剂吃，当然要嗜睡。关于翻译，是技术上的问题，可以说赵苏苏的译文是值得肯定的，空口无凭，读书时我会时不时就一些特别的句子查找原文，看译者如何处理。比如清晨梅勒斯(Mellors)为查特莱男爵克利福德(Clifford)推完轮椅后互相道“Good Morning”，没有比把它们翻译成“再见”更适合的了，因为语境里就是道别的意思。若读原文便能感受出其特别之处，因为汉民族的语言和生活里没有这样的习惯。翻译中还有一个非常棘手的问题，查特莱夫人的情人猎园看守人梅勒斯(Mellors)常常说英格兰中部地区的德比方言土话，要在文中译文中体现出来比较困难。实战中，译者用了“俺”来表示方言中的“我”，还有诸如“俺娘”之类，情人嘛，是主角，抬头不见低头见，搞得我老觉得在看一个山东人说话。不过要用中文体现出正式英语和德比土话之间的区别确实不容易，赵苏苏在译后记中特别指出翻译中所遇到的困难，以及采用勉强折衷办法的无奈，态度很谦虚，所以读者也应该原谅她所二次塑造的山东大汉。看人挑担不吃力，不劳动怎么有资格评论别人，所以我也想怎么办才好。或许可以把书中所谓的正式英语翻译得书面化些贵族些，而康妮(Connie)情人的方言口语化些老百姓些。如此可能更柔和，不突兀。回到故事本身，克利福德(Clifford)也是悲剧性的人物，造成不幸的不是战争留下的伤痕，而是夺取了他原本正常的下半身，即使他继承了爵位，即使他拥有了巨大的财富，即使查特莱夫人目前还依旧是他的夫人。无法生育，没有性生活，心理一定会产生问题，他想用纯粹精神生活来代替，可康妮(Connie)不要这种没有实实在在生活乐趣看似高贵上层的精神生活，无论是贵族还是帝王，都有人的动物本能。查特莱男爵和查特莱夫人身体上没有肌肤之亲，他们的心当然隔得更远。任何一个身处他位置的人，都会预感到妻子的离开，早晚之事，并恐惧。他不想用物质和手段留住她，甚至自欺欺人的让她去找情人并为他生个孩子好继承家族，并且过分自信只要不让他知道就能眼不见为净。当康妮(Connie)毅然离去的时候，他的贵族地位再也无法掩饰和制服内心因失去性爱和妻子抛弃他而产生的本能痛苦和对其自尊心的巨大一击。所以他只能近乎病态地像个孩子在日夜照顾他的女管家怀里哭泣，并从她身上找回一些因失去性能力而失去的对女人的占有和控制欲，毕竟博尔顿太太(Bolten)会顺从他一切，让他的双手在她身体上发泄。婚姻的另一方，她有她追求幸福和自由的权利，她应该从他们间死气沉沉的生活中彻底离开。虽然有社会有舆论的压力。书中让我记忆犹新的是，他们并不把她当作一个女人来对待，只是把她当成一个“人”而已，完全不顾一个女人的需要和内心感受。当克理福德(Clifford)要他去和别人生个孩子的时候，只是把她当成了传宗接代生孩子的机器。我自己越发觉得对待女人要宽容一定，虽然她们常常脑子不好让人光火，虽然她们有很多特质在男人看来是不可理喻

《查特莱夫人的情人》

的。我自己越发觉得在变成一个女权主义者，对于女性的关爱和尊重不断占据我的价值观。在如今社会中，女性毕竟是相对弱势的性别群体。她们要生育子女，生命的重要责任迫使她们放弃很多机会；她们的青春比起男性来更加珍贵，年轻毕竟在外表上会有很多优势，这是社会审美观念所赋予的。当然现在有愈来愈多的独立女性，她们在事业上追求和男人一样的成功，不过她们会付出更多，更艰辛。所以，一个女人能找到一个真正爱她对她好的男人，能在她为他生孩子而放弃事业机会做出巨大牺牲的时候给予她无尽关怀和关爱的男人，才是一个女人最大的幸福之所在。有很多经历风雨的女人说，当年有个男人追他对她可关心了，这么当时就傻了，选了已经离婚的那个男人做老公。其实到头来，帅不帅，有没有钱这些虚荣表明都不能经历时间的考验，对她好才是最重要的。女人需要的是她的小家庭，她能为之付出一切的。可以在这之前，女人必须经济独立，经济独立才能情感独立。现在绑住大款的那些年轻美貌的现实的姑娘们，她们总有岁月斑驳的一天，到那时如果没有什么可以用来代替年轻漂亮成为最大优点的东西，等待的评价就是一无是处，就是被抛弃的命运。作者的故事并没有交代她们出走之后的生活，我在想，作者给与了康妮(Connie)追求自由跨越阶级的爱情，但他们在一起之后能不能依然保持平和的心态，能不能顶住社会世俗舆论的压力，能不能在平凡的日常生活中平平安安走完爱情的旅程？为什么世俗反对？就因为家庭成长背景差太多的话，观念习惯好恶自然会有诸多不同，长期的相处便是问题。可能作者考虑到了这样的现实，所以梅勒斯(Mellors)虽然说的是乡下土话，可毕竟他会说一口漂亮的标准英语，只是他不愿意说，他曾经还是一个中层的军官，或者说，他和康妮还是有一些阶级上的融合。如果让一个宫廷长大的公主，爱上一个社会最下层的乞食者，我想，爱上容易，因为新鲜好奇，相处却不易，因为文化背景相差太大。这就是现实，所以作者务实，浪漫的读者也要认识到，那些上天下地的爱情诗篇只有脱离社会基础的言情小说和浪费时间的浪漫连续剧里才会有。2007.4.14-2007.4.30 完成。 <http://titanlab.net/2007/454>

25、使我从懵懂少年变成了开明的成年人。改变我对性生活的认识和观念的一本好书，在高中就拥有两本了，可惜那时只有盗版，盗的是海南出版社的号，上面好像五四名人梁实秋，林语堂写的翻译序，很不错，很阳光，完全不同于中国古今的性书大全，让我有机会对古今中外不同的性观念做了一个很好的对比和研究，体会颇深，至今收藏有两个版本的全译本……

26、楼下槐树开花了，很香，一直从四月中旬漫到现在。可是我不太确定因为我是想告诉大家：槐花很香，而我楼下就有一棵，我是如此幸福，可以每天都闻到，可是我不太确定因为槐花没什么意义，只是我的嗅觉自然的反射，只能说明我嗅觉细胞和脑细胞还不错。我拚命想告诉你这有多好，这些词也没有意义，好也是感性的，一般的好和非常好定义不太明确。或者会让人联想到初吻的好，也许会让人联想到口水的好。大家可以反驳我，你的春天来了，所以有点~~~~~我不太确定要不要告诉你们，因为我没必要说真话让你来嘲笑。偶尔听到一次《八月桂花香》，从优质的音响放出来。很老的歌，老到在初中的歌本里可以找到它的词曲。我停下来回忆，一直有种很温馨感觉，带捉摸不定的记忆在里面，和旋律混在一起，好听的不是是歌，是一些别人无法懂的东西。也许这就天使艾美丽送给我的礼物。我会想那个老头一样对别人说——我今天碰上一件了不起的事，我听到了《八月桂花香》！多么了不起~可我不太确定要怎样让你知道。如果你在我身边，我想拉住你，坐在台阶上闭上眼睛聆听或者去呼吸。嘘~~不要说话，我的手微微颤抖，泄露了我的秘密。——这很好，不是吗？——确实如此。如果这样子，我就不会怀疑，但现在我只能独自享受了对大家都不存在的东西。不过我知道，就算有人把心事埋泥土里，也会长出一棵古怪的树，可以自说自唱的奏出乐曲——后人常把这些心事写在木浆制成的纸上，和唱着永恒的孤独。再后来有人用胶片记下这些了不起的时刻！于是我们找到了遥远的亲人，单曲终成复调~~书就是我们的复调人生，电影也是，音乐也是，《我的野蛮女友》里说过电影——为什么有些的电影可以打动年轻人，因为它锐化我们的感觉。我们在电影里寻找的是自己曾想过却未曾说出的，或曾说过未曾做到的事情，一旦某一细节重合，发生微妙的共振，我们的表情不再无所谓。我们不再怀疑，也不问任何问题。常有人给我说选择题：A朋友B情人 A事业B家庭 A成功B失败 C以上皆不是 可惜，每次都只知道一种结果，只知道一条路上的风景。所以衡量终归是狭隘，视角终归是单一，判断终归是失悔。于是书、电影、音乐将我们抛下的硬币翻过来，让我们看所不知道的谜底，如果你选择了戴上紧箍咒，五百年后紫霞却可以在城墙上留你。如果你不想被射中，或不想男友被撞死，萝拉还会开跑第三次。如果你梦到你将孤独终老，醒来后你的不见不散将坐在你的左手旁。或许你还会做你的选择题。但这一次，你不会害怕，那怕自己一无所成，但还能给躺在旁边的这个人一些幸福。刚刚又翻了一下《查泰莱夫人的情人》本来是想写这个的，都写好半张纸了，却删除重来，我知道那些都不是我要说的，也许我还不清楚我要说些什么，我不去翻译

《查特莱夫人的情人》

书本或理性，我没法去说自己一知半解的东西，只有微不足道的感觉。就象槐花的香。那么不可说。理性或许是因为害怕，惧怕生命。他要驯服骑下的黑马——我索性让他奔跑。

27、很巧，今天看完了Lady Chatterley's Lover（我喜欢英文书名多过中文版译名）后看了王小帅的青红（因为明天的影视鉴赏课老师要讲这部电影的缘故才看的）。然后很自然地，我觉得两者之间有种莫名的关系，似乎相似，又是不同。前者是以英国工业革命时期为背景，讲述一位男爵夫人不堪生活对她的摧残与丈夫的雇工身心俱投入的相爱。后者则以新中国建设初期下乡为背景，围绕女主角青红和好友小珍两个姑娘各自的爱情与她们两个家庭（女主角一家为主，其中以其父女二人为主）对眼前生活状态的不安和为之做出的挣扎般的努力。关于前者，从小我在三联书店的外国名著专柜一看到便一直记得这个书名：查特莱夫人的情人。徘徊良久，我始终没有把它带回家。不是怕大人看到我在这书，而是从书名上我为自己下了判断：我也许不够成熟去解读“情人”，对这个词，当时的我还带有诸多不可言状的幻想，不知是褒是贬。直到现在在图书馆里看到了它，我才毫不犹豫借走。我还挺庆幸我没有过早阅读这书，而现在的年纪，是刚刚好，也赶在我还没有失掉对“情人”的所有幻想之前。听到有人说这书的性爱描写很多很露骨，也看到了封面内折提到这书曾经遭禁，这些却没有过多地增加我读它的急切。仿佛被这本书的某种力量牵引着，正义凛凛般，不为了那些性爱情节而看，而是要用最虔诚的态度。然后，因为中间考雅思停了几天，当我看完它的那一刻，心里突然腾起一种感觉，那就是“好久没有读过这样的好书了！”要知道，外国名著，特别是带点历史的，都大多晦涩或者和现在的思想不搭边。（仅是个人感受）然而，这书让我有在天然山林中被清凉透净的雨水洗涤过的畅快感觉，就像女主人公在山林中裸身自由地跑跳那一幕一样。对，那是让我深深感动的一幕。而最后作为小说结尾的那封“情人”写给查特莱夫人的信，足以使我为之疯狂。若不是在课室里，我要找到一处空旷的地方大声呼喊，“对！那正是爱情的美好！”最最纯粹的爱！特别是当一个女人受够了所谓的体面生活与贵族身份赋予的阶级优越感的时候，放弃一切，为爱私奔，为爱孕育，还有什么比这更美。要金钱、要唯一的“精神”、要差序等级、要自欺欺人的高人一等是最最无上限的愚蠢，当然换来的是空洞的情感作为惩罚。所以，你应该看得出，我全然投入为这对世俗所不容的出轨男女喝彩！这不是现代都市里百试不厌的“小三”俗剧，而是一个女人有勇气追逐自己所爱，和生活打擂台的可贵写照。她可贵在哪？在她敢放弃万千女人“奋不顾身”想要追求的名和利。她更可贵在，她在失败后（和第一个出轨对象）遇到了与她契合达到肉体同欢灵魂共舞的对象，这男人，就凭他最后那封信，是我的话我也会抛下全世界而只知道和他爱下去。对我而言，没有什么比双方热爱彼此更重要，那是爱情的全部，爱情也仅仅是这样而已，Pure。趁我现在还年轻，除非我被时间和世俗打败吃到教训，不然这就是我至死不渝对爱的定义。和《查特莱夫人的情人》一样，《青红》里有爱情有左右爱情的亲情也有性爱——包括强奸。说实话，《查》里的性爱让我觉得舒服，水到渠成一样的怡然。因为基于这样强烈与对味的爱，性的缺乏才是荒唐。而《青红》里的性爱（没有画面，仅仅是通过小珍告诉青红的话得知，还有青红反抗小根时的无谓恳求）只让我觉得龌龊，我竟做不到同情小珍的无知，可也能理解她太无知而被新鲜的爱冲昏脑袋。而青红，她只是只柔弱的小猫，虽然以顶嘴甚至绝食来反抗父亲，但她内心已被自我判定为胆小封闭，我始终感觉不到她到底爱不爱小根，也许不讨厌，但她不敢爱。用一种不做为来回应对方，哪个男人不会被煎熬死，最后肯定失控到霸王硬上弓……就连小根那种看上去老实巴交没色心也没色胆的男人也……嗯，我只是说“看上去”而已。青红的悲剧说什么也是要怪罪于当时的年代和她父亲的打压式教育，而父亲还为自己的暴戾披上一层为儿女好的外皮。而且他内心就认定就是为儿女好！怎么说呢，人不能改变环境，但是可以改变自己命运。很老套的话，可是一书一影正是为我们摆了事情的两面。查特莱夫人，不，叫她本名，康斯坦丝，散发女性力量的抗争为她带来新生活的曙光，尽管过程充满艰辛；而青红啊青红，要怪她傻还是要怪社会扭曲，她的生命之花过早夭折在爱情道路的起点上，哪怕是精神上的死亡。……祝现在在睡觉的每一位天亮后有好心情。The same to myself.——博客原文地址

：http://blog.sina.com.cn/s/blog_4b4d70530100an2d.html

28、购于8年前，当时感到“卖点”似乎没那么有趣。最近春节实在不忍浪费时间，却没想到一口气到凌晨3点读完。跟老爸聊起这本书，他说他也看过，“一本情色小说是不是？”我也曾以为我看过，还在豆瓣上标注“已读”。事实上，这几乎完全不是一本情色小说。就做爱的部分，它的描绘可以说不是以引起感官刺激为目的，所以甚至不如《廊桥遗梦》令人激动。“他进入她”，然后是大段充满哲思的灵与肉的论述，让人浮想联翩到尼采或是弗洛伊德。小说中的性事结束后，你得到的不是兴奋，而更多的是思维上的激荡。当然这不是全部，但他的描写似乎更是为了塑造肉体行为本身，所以仍

《查特莱夫人的情人》

然很激烈！我说这部书更像是奥威尔或是昆德拉的杂文，对“老大哥”或是“牧歌”的荒谬性展示同样是赤裸裸的，只是这部书展现得更中立、更多维却未完全展开罢了。不知道作者写杂文否？我说这部书更像是凯鲁亚克的前奏，只是英格兰不如美国富足辽阔，所以六十年代的美国背包客们扛起行囊，念着“让年轻的女人爽，让老女人更爽”的诗句登山，而一二十年代的英国小伙子不愿意被机器席卷而宁可种菜养鸡、姑娘不远住城堡而钻进丛林和狩猎人共进欢愉罢了。我喜欢这部书中的恋爱。当查特莱夫人决定不再回到城堡、从米兰归来后仍旧信守和爱人共度余生的承诺，我被深深地感动。这种坚定，我在我最喜欢的另一部英国小说裘德中也读到过：被囚禁的淑跳下楼，独自在暗夜中渡过湍急的河流去与裘德会和。我喜欢这部书中的自制。克利福德虽然被抛弃，他也仅仅是“不愿离婚”，却丝毫谈不上干涉康妮的生活，虽然他几乎拥有整个拉格比。同样在裘德中，老教师即便和淑“成亲”，但从来不强逼淑做任何事情，哪怕这和他的愿望完全违逆。中国人何时能捡回这种“己所不欲勿施于人”的节操呢？我喜欢这部书中的美德。邓肯乐意把私通康妮的坏名声背负，只要能帮助康妮重获自由。就翻译来说，我记得读张谷若翻译的哈代，朱生豪翻译的莎士比亚等也有不少英国土词，但读的相当舒服。但这里为了凸显狩猎人的乡土气息的土词，就相当突兀，应该是翻译笔力还有欠缺吧。关于作者，我毫不知情，但就文而论，胡乱猜应该是家境贫寒、经历曲折、相当有思想、却未经过经院训练的一个家伙吧。我应该再去了解一下作者本人。最后还想为该书鸣一下不平。12年读过的马尔克斯《霍乱时期的爱情》（<http://book.douban.com/subject/10594787/>），这是多么糟糕的一部书啊，但评分9。我想我更认同关于《爱情》的这个评价“猥琐意淫狂和白富美的故事”

（<http://book.douban.com/subject/10594787/discussion/51267393/>）。

29、昨天晚上读完了《查特来夫人的情人》。通篇读下来，我感受到的，是美的崇拜。首先给我留下印象的，是D.H.Lawrence的语言，尤其是大段的描写。语言的风格是和作品的主旨一致的——那种充满柔情的生命力。对于自然景物，Lawrence总是一种充满爱怜的笔调，百般耐心地去描绘，细细描摹山上一草一木的神韵，甚至于记下视野中每一种花草的名字。草木的意象也都是静静的，温柔的，外表上没有狂放狰狞的成分，然而温柔的外表下掩藏的却是积极的生命意志。这点和女主人公康妮很为相似——陪伴着一个无能无聊的丈夫，她看似非常柔弱乖巧，但事实上她从未放弃过对爱情和性的追求，从米凯利斯到梅勒斯。但是对于所谓“文明”的产物，Lawrence却毫不留情面。隆隆的煤矿的氛围，是和煤灰的颜色相一致的——灰蒙蒙而死气沉沉，一切都被蒙上了阴郁的色彩。工业化在作者看来，并非进步和解放，相反，是躁动不安，是窒息，是反人性的，是表面高尚，实质空虚的。和这种景色相对应的人是克利福德男爵。一个丧失了自然天性的人，转而追求虚幻的精神——他的写作，他的煤矿，他的政治思想，很大程度上来说，和他的残疾是有关系的。这些虚幻的精神是对他身体残疾一种可悲的弥补。他想要拉格比有一个小男爵，但是他并不在乎那个不是自己的孩子。只要有一个孩子就好，因为在他看来，性只是生育的手段，而孩子不过是他虚幻梦想的一个手段而已。书中还写一段克利福德和康妮去山上散步，克利福德带有马达的轮椅不能爬上一个坡，但是他却坚持不让康妮和梅勒斯帮他推，非要用马达带动不可。当歇斯底里的尝试彻底宣告失败以后，他不得不接受康妮和梅勒斯的帮助，然而完事以后却对待梅勒斯冷淡。这个情节是对克利福德空虚心灵的最好写照，也是他绝望的一次大爆发——而这是由他的残疾引起的。性，是小说的另一个主题。也正是书中“露骨”的大段性描写让这本小说颇具争议，曾一度遭禁长达30年。但是也正是Lawrence对性的描写和看法，使这部小说不朽。并非含有性的成分就可称为“淫书”，也并非因为性描写篇幅长而露骨便可定义为淫书。用Lawrence自己的观点来看，只有带着龌龊的心去审视性，性才会变得龌龊。而“淫书”正是把性置于这样一种地位上——完全等同于放荡的快感。而Lawrence笔下的性是如此健康而崇高，让你不得不认为康妮和梅勒斯的性关系是如此的正义而美丽。从男女主人公幽会的经历中，可以明显看到康妮的变化。开始的时候，康妮是被动的——她只是躺着不动，由着梅勒斯尽情的释放，甚至有置身事外的感受，觉得梅勒斯的动作是可笑的。直到有一次，做爱过后，梅勒斯对她表示不满，因为她没有配合。她终于泪水夺眶而出，说她想爱他，可是却没法爱他。这是因为康妮被一种虚幻的道德所束缚着，使她无法释放出自己的情感和能量。在最终突破了这层障碍之后，她终于得以尽情地由着自己的感官驰骋，享受疯狂而柔情，真实而虚幻的快感了。他们在一次又一次的性生活之后，渐渐由肉体向精神升华，产生了真挚的爱情。这是作者想要表达的——男女之间的性是一种交流，就像交谈一般，交流地多了，渐渐产生感情也是很崇高的事情，当我读到最后一章，梅勒斯给康妮的一封信，他们期待着尽快重逢，而在那之前，他们会彼此守着贞节。心里为他们升起一阵真诚的感动和淡淡的悲悯来。Lawrence的性至上论，如果单独地来看，是荒诞的。但是我们不妨把它作这样的理解——性

《查特莱夫人的情人》

是人类自然性的表现之一，对健康崇高的性的推崇，意味着对本真的自然的推崇。在小说里Lawrence毫不留情地批判所谓的精神和艺术。我们不妨理解为，他所批判的是英国绅士们标榜的精神和艺术。对自然性的严重打压，而推崇虚伪的精神，是对人性的严重摧残，而Lawrence要复兴的，正是这种自然的人性。而性，是自然天性的一个方面，也是对抗虚伪精神意志的一种方式。最后如果用一句话来概括我对《查特莱夫人的情人》的印象，也许我会选择孔子形容《诗经》的一句话：乐而不淫，哀而不伤。http://blog.sina.com.cn/maggiezby自己的博客上转过来的。

30、自从偶然读了劳伦斯的查特莱夫人的情人之后开始对这个家伙的思想感兴趣了先说查这本小说很显然，此书被禁30年是出版商们吸引读者的最大一个卖点但我想现代的读者们如果真的怀着这个目的去看那就要大失所望了。相比现今的情色小说来说这本查可真的是小巫见大巫了因为它意不在此。所以正如劳伦斯自己所说，性这个东西，本来就应该是光明正大，美好纯洁的正是因为人们的思想龌龊了，用有色的眼镜去看东西，才把性变成了一种肮脏的小秘密。所以劳伦斯本书中的描写完全是一种纯洁的，阳物至上崇拜的一种基调。而且，此书被禁的更主要的一个原因就是描写了一个冲破阶级的爱情。上层阶级的夫人，抛弃自己的丈夫，追随一个所谓的下层阶级的守林人，这种事情在当时保守而且阶级观念强烈的英国来说无疑是一种挑战，劳伦斯的犀利语言，无不一阵见血的刺痛着英国所谓上层阶级的弱点，在当时肯定冲击很大的，难怪要被禁了。但很讽刺的是，过了一些年，又有N多具有影响力的人出来证明说此书不属情色小说而纯属艺术品，然后就被解禁。之后借此名义，一些小说都打着艺术品的头衔，招摇过市劳伦斯如果看到此种情形，一定被气吐血，肯定要狂骂这些人了。看完查，又看了一本他的散文随笔集这个家伙，真的能让人爱恨交加的~属于那种语言犀利，骂人骂的痛快淋漓，一针见血，然后字字戳人痛处那种保守派拿这种人可真的没有办法了。然后他学识之广博和眼光之独特，见的之自我也是很让我佩服的方面毕竟人云亦云的人太多，能真正有自己想法的人真的太难生存所以才有那么多天才遭受排挤吧。这劳伦斯还真是可爱~虽然他支持阳物至上，很大男子的样子，可是他尊重女性，能够客观实在实话实说，又喜欢把自己对他人的印象加给读者，看似叛逆标新，实际上又属于很保守的传统英国人，反对性滥交和离婚，主张灵魂肉体合一的爱情这样的男人，真是一个可爱的天才~就是那些所有卫道士们的克星了~虽然我自己标榜自己很女权，而且我的思想也很卫道士，但是还是在某一磁场上不可避免的被劳伦斯吸引。更多的了解还要更深的去发掘。天才永远是伟大的。。。这个老家伙实在很棒。。。。。。I LIKE HIM.

31、正如序言中讲到，此书初入国门时最初一度被当作一本情色书争相阅读。的确，劳伦斯笔下的那些情节刻画细腻入微，自然唯美不带有任意的物质附加因素，而作家这也是借此来凸显出在异化的大工业机器生产下人对压抑的最初本性的呼喊与宣告。

32、2005年06月7日/星期二 18:10 五年前在武威街头买到一本中文版，那个版本将原著肢解的面目全非。四年前进入大学过的第一个生日里收到《查泰莱夫人的情人》的英文原版。再读中文版是在两年前的一个雨夜，那天执拗的奔到老庆云在两秒内买了它。最后这个中文版本译的很好，文字流畅到美。所有做爱的场景都写的很美。当然，用的是比较常见的比喻，如海啊潮水阿花啊.....，念在嘴里却有股香气，一切真的都是那么美，毫无造作，毫无劳伦斯其他小说语言的艰涩。崇尚自然，崇尚肉体。自然。还是自然。那些工业文明对生活造成的侵害早已让世界和人类自身的自然形态和心态扭曲，劳伦斯认为人们该通过重新重视肉体 and 性自然的美，唤醒人们对现代文明已毁坏的世界的反省。抛弃所谓的文明，那些虚假的，人造的“美”，恢复人类的本性。还有什么比性更自然的呢？孕育了生命的性，纯粹到了回复到原始冲动的源头，在今天却被附上了层层遮掩。与其披上虚伪龌龊的外衣还不如自然到纯粹，用生命去体验那份原始的悸动。今天再看当年禁这本书的那些政府命令，也不会觉得可笑。即使面对这样一本唯美到值得一句一句去咀嚼的作品，政府也只能维护“表面”多数人的呼声。然而，经典是时代所不能淹没的。所以今天，我们仍有机会一边读它，一边陷入美好的思索，为它的魅力深深折服。

33、Constans是谁？不知道。但一谈起查泰莱夫人，大家都会“哦~”一声出来。这个女人，坦诚的可爱。因为之前遇上的不是早泄就是阳痿，所以对性没有真正享受过的康妮姑娘就算守着个不行的丈夫也无所谓。受过高等教育就是不一样，康妮不是苔丝，在大学就各种P，可有着性感红唇的苔丝姑娘却在被所谓的表哥强行野合后怀着满身心的伤痛开始了她的悲剧人生。尝过性的味道的康妮，不，已经是查泰莱夫人，满足于像个保姆一样好好照料他半身瘫痪的丈夫。可是，自从遇上了那个古怪的梅乐亭。夫人的心就开始活络起来了，对他的好奇，对他的孤独，一种想靠近他的欲望；也亏得是狩猎人对夫人也是从“傲慢与偏见”转回到了真正的认识，这位查泰来夫人不同于一般的贵族太太，才会

《查特莱夫人的情人》

主动去索取。两个人在享受至上快乐的时候，查泰莱终于发现，性，真的不可或缺。既然有了梅乐亭，那么这个瘫痪的丈夫渐渐也就成了眼中钉肉中刺。她之前那种柏拉图的恋爱方式如今成了丈夫一个人空洞的呓语。最后大胆冲破婚姻的枷锁，冲破姐姐的劝阻，冲破父亲的质疑，冲破情人的犹豫，冲破各色男人的诱惑，坚强又坚定的康妮姑娘，我看好你哟！

34、我的的确确是把这本书当一禁书看的；所以看完之后相当相当的失望……古不比金瓶，今不及宝贝；上不如尤利西斯，下不耻于性奴隶空姐……总之，不是我RPWT，就是禁他的人有RPWT，要么就是劳伦斯的RPWT。反正看也有问题，不看也有问题。

35、我一直在想，如果我们学校图书管理严格，或者是对外开放的话，那么这本小黄书是死定情归禁书区的= =咳咳咳，要知道，这部书可把我老脸给看红了的D.H.劳伦斯是一个geek，无可否认呐，直接把传统意义上的道德标尺抛到一边，赤裸裸的说出了人心的欲望。（呃，我觉得这应该是对的，动物本能么= =）大胆直白，这本书可以说是撕去了所有那些假想中的温情面纱，Connie同学反复告诉了我们一个真理，physical touch towers above all~P.S.比较一下，我觉得还是中国人擅长香艳描写，多用排比，比拟，对偶，还经常弄点诗词什么的，写的相当委婉生动，哪像老外，直白白赤裸裸的，写的和生理解剖书样

36、工业，丑陋的工业吞噬着原本美丽的英格兰中部乡村，伴随而来的是人性的失落。人体的美丽，它的光辉也在渐渐失去，变成丑陋，肮脏，畸形。这份原始，干净的美丽却在猎场看护人纤瘦白皙的身躯上发挥了光芒，虏获了康尼的心。起先只是被深深吸引，慢慢的就变成了炙热的情欲，最自然的感情。毫不虚假，做作。没有道貌岸然士绅的麻木与虚伪。做爱场面的描写非常唯美，没有一点污秽。当然，中译本做了些调整，虽说有英文原版，可是还没看多少。不知道是不是更精彩。金钱，成功这个婊子女神，把人类弄得神魂颠倒。人们因为金钱而迷失了自我，不知道怎么生活，不知道享受简单的人生，忽视了自然的美丽。当然，因为填肚子的逼迫，一切仿佛顺理成章，却又可笑可怜。看书时最受震撼的或许是关于这个主题，因为自己所在的环境与困惑。很喜欢这本书，一切都很优美自然。

37、因为蔡澜在围脖上的推荐，便从图书馆借来读。这书很有人气的样子，借了好几次才借到。它被比作海外版金瓶梅是极不恰当的。这本书应该说对二十多岁学做人是很有好处的。算了，看过便知~经常地，事物因着人的自卑而变得猥琐。所以，敞开心怀，坦然的接受自己和他人，才是真正活过。

38、给予这本书的评价其实我私底下是不想给予太高的，也许由于当时看这本书的那些个纠结所致。最早新华书店出过一套中英对照的小说，其中就有这么一本，封面和样式都很模糊，买的时候是因为这样的名字，其实也是对于某些偷窥者心理的自我安慰，至少情人，多多少少是会写些出彩的东西吧。回去之后就开始后悔，以至于有那么一大段时光，我把他作为压箱底的不二人选，中文写的不详不实，翻译的令人不甚理解，而英文又有那么多术语看的我满脑子混乱，后来用一句话概括，就像给你看《金瓶梅》的古本一般。之后是大学的时光，才真正把他重新翻出来读，当然是在图书馆找的，那本中英文对照的依然没有去挪动过他的位置。才知道看如此的书却被冠以小资的名号，令人匪夷所思。书里的情节其实说的简单些就是一个没能得到性爱的女子爱上了一个正常的男人，然后作者把所有吃喝拉撒生小孩的所有过程一一展现出来，就好像很多人喜欢拍风景照，而他唯独喜欢拍不穿衣服的裸照那般，于是遭人唾弃，时至今日才为人接受，也许是因为现在满大街的女孩子也开始穿吊带裙的缘故了。如果你对文艺不是很感兴趣的话，那么这本书看和不看没什么区别，用我大学舍友的一句戏言说：只能为你以后写色情小说打下坚实的基础而已。我汗颜！因为书中还是对细腻的描写和心理以及批判现实的风格以及当时的社会风气有一定的写照，而他的另外一部小说《儿子与情人》却是很喜欢的。属于他的巅峰之作了吧。于是再观这部小说，也只能细细想来，除去那些情节，还剩下什么呢？比之英国人理查德·奥尔丁顿的这本《劳伦斯传》，我想看这本书可能会对作者有更全面的了解。另外要说明的一点，翻译出来的作品难免无法保存作者的最原味的思想，这就像你无法把唐诗宋词翻译成英文，那是多么难以忍受的尴尬。

39、一个孤独女人的孤楚，谁人来懂？没人知道她是在寻求什么，就算她自己本人也不会清楚的知道自己到底想要什么。女人的心，像渐开的花朵，一瓣一瓣，从花尾到花尖，由深及浅，面面，点点，到处充满惊奇。一个深刻的背影，女人足以为之傻傻凝望...不知道肉体在其中占有多大的吸引力，然而毕竟一眼看上的，是赤裸的后背，所以，选择做情人，自由，宽广。无论多晚，情人都会高高兴兴的向你敞开他的门，地理的，心理的。至此，得以永恒。

40、我想这是一个披着性外衣的书，性描写就好像书尾几篇评论所写的那样，根本也就只有5-6处，还

《查特莱夫人的情人》

要熬到读过一半的书才能看得到，男女主角擦出的火花。论起性描写，劳伦斯的笔触实在令人惊异，是柔情中带着战栗，刺激中又携裹着柔软的，两个人的内心描写都非常的透彻，他们通过肉体的深度交流，来理解彼此，爱慕彼此，滋养彼此。就好像每个恋爱的人都渴望与爱人的肢体接触一样，他们爱着，如此深深。故事里的布局也堪称精妙，康妮与丈夫是彻底的精神性质的交流，她丈夫带着他那个阶级所固有的观念，用各种不切实际的想法，带领着康妮在他们那个层级的世界生活着，康妮慢慢觉察出了那种虚无，因为一切都不是他们自己一手一脚办到的，不过是说说空话，谈谈政治罢了。只停留于说的任何行为，都是不切实际的。就好像她冷眼看着他追求成功这样的婊子女神一样，即使是所谓的成功也是虚假的，那么飘渺，令康妮的内心深处隐约的藏着一股恐慌感。而另一边的米尔斯，则是一位有点厌世的成熟男子，他与前妻有着非常和谐的肉体关系，但是他们之间也只有这件事是和谐的，在其他方面，他们完全不同，也就是说彼此在思想上完全无法达到共鸣。这样的两个人，相遇后自然是干柴烈火，最终一燃而尽。但是彼此又忌讳着对方，因为他们都明白自己内心深处被这样的一个人所深深吸引，于是两个人虽然早早就相遇了，但到真正产生关系，则又过了一段时间。这个故事里，康妮是当之无愧的女主角，她奋不顾身的选择了自己所爱的男人，为他生孩子，为他离开自己的阶级，为他背弃自己的丈夫，她是勇敢的，无谓的，就好像她有着自己的天性，并顺从于这种天性。那段在雨中落跑的情节更是凸显了她纯粹的一面，这也是猎场看护员最终钟情于她的缘故，她与众不同。他们两人是灵与肉的结合体，彼此在精神上有着统一的一面，他们共同厌恶统治阶级，即使康妮也属于这样的阶级，但是她讨厌他的丈夫，以及他所代表的阶层。共同的不希望工业化的时代进展，掠夺他们的生活，让所有人都过得不开心。作者屡次在书中表达了对金钱左右人生的憎恶，无数次的“金钱！金钱！”的描绘，让我们看到了无论哪个时代，金钱对人类的作用，每个人对于金钱的态度，不论在哪个年代都有其相似的特性。金钱永远好像万恶之源一样，让堕落的人更加堕落，让高尚的人，更加高尚。一个好的作家，大抵就像劳伦斯一样，通过核心的故事和人物，将整个社会的现实勾勒出来，用实实在在的描写，带我们进入那个时代，甚至那个时代与我们的这个时代，也并没有什么不同。那种时代与时代之间共同的东西，都被写了进去，所以，这样的作品才能被人所传颂。

41、记得还是在高一时接触的这本书，一本当时被我视为黄书外加不能晒太阳的书。认识这本书其实是因为《歌剧魅影》，当时很喜欢这本书，当看到扉页的排行榜时，这本书居然超过《歌剧魅影》排名第一，于是我想都没想就买下了这本书。后来才发现这本书几乎全是说的SEX方面的，还记得当年手捧着这本书，脸红的不行，可又被那种强烈的好奇把全书读完。因为爸爸经常会帮忙整理房间，使得我不得不把这本书东藏西藏的，虽说我买的是纯英文版，但是每章后的解释名词基本上全是与SEX有关的，所以尽量不让爸妈看到。读这本书时的感受许多，有年少对于SEX方面的强烈好奇与脸红心跳的羞涩，也有对于这方面的恶心感，还有对这本书认为低俗的偏见，但在种种矛盾中我还是读完了这本书——可以说是我读的第一本SEX启蒙书。对于里面的康妮我似乎有些无法理解，但是我对她还是持支持态度的，因为人生是由自己决定的，我佩服她的那种诚实，而非我这种口是心非，她可以不顾身份差别，她可以仅仅因为灵与性而拜倒于守林人脚下。他们相爱，因为性而产生爱，当时还是年幼无知，看到的仅是女主与守林人放荡的一面，但是现在回想起来似乎作者想要表达的是人性自由，对于性爱并不是可耻的或是耻辱的这个观点吧。人是自由的，而非被教会或是什么禁锢灵魂的肉体，完整的人是灵肉结合的。最后总结一句吧，欣赏这本书宛若欣赏裸体艺术，也正如情色与色情的区别一样，前者是艺术，而后者是低俗。怀着一种欣赏的眼光去看吧，你将看到的不只是通俗的文字。

42、我就觉得，看过《查泰来夫人的情人》之后，突然对于主流文学所追求的自由啊爱情啊尊严啊什么的，开始质疑。或者说，我质疑的对象其实是我自己——为什么我的观念与正常的积极的思想有这么大出入？在我那一大堆盗版电子书中首先挑这本，原因是曾看了一章没继续。这次想把它好好读完。其实当初看这本书的部分原因是，它曾经是禁书，我想看看它到底禁在何处。这也跟高一时看《儿子与情人》一样的道理。我想看看劳伦斯笔下的禁忌的乱伦的爱，到底有多么震撼。如同当初看《儿子与情人》后的莫名其妙，这次我又迷惑了。我为我的理解能力感到羞辱。一开始劳伦斯用这样一句话吸引我的注意：我们根本就生活在一个悲剧的时代，因此我们不愿惊惶自忧。……现在没有一条通向未来的康庄大道，但是我们却迂回前进，或攀援障碍而过。不管天翻地覆，我们都得生活。我很喜欢这样的开头。就好像查理斯狄更斯在双城记里写道：这是个最好的时代，这是个最坏的时代。两位作家都是在描写属于战争的时期，这般宏观大背景下，众生百态不过是它的微观折射。劳伦斯用了第一人称复数：我们。他将查泰来夫人放在我们以外，描写了你我皆知的史实，仿佛读者被他邀请，就这样置身于那个年代，作为旁观者来见证查泰来夫人的一切。然后他说，这同样也是她的处境。所以

《查特莱夫人的情人》

第一章是用来介绍背景的。克里福查泰来在大战中受了伤，下肢瘫痪，所以这是日后查泰来夫人康妮红杏出墙的物质原因。可怜的克里福，不再能人道，继承世袭爵位，到偏僻的山庄里经营父业。我一直觉得劳伦斯在很多地方写法矛盾——也或许是我笨拙，看不出他这样写的妙处？比如说在描写克里福上，先是在一开始说克里福外貌如何健康，脸色红润，神情得意；但精神上很空洞，里面的什么东西死灭了。其实我无法想象一个人如何能够在神色飞扬的同时，摆着一对呆视的双眼——在我看来，神色自然是透过眼神表情动作来表现，无论如何，得意而空洞的人，我是在无法想象这样矛盾的叙述。其实想一想，很多人都用过这种表述方法。对我来说，我实在是无法判断什么叫做眼神空洞。对我来说，耷拉的眼皮就叫做无神的双眼……然后前两章写了下他们生活的环境。开头我还是很喜欢的，比如写康妮和克里福相敬如宾，“他们是太亲密的同伴”，所以在精神上他们还是很友好的，她极力帮助他，“兴奋而忘我”——这也是我印象中和谐美满的夫妻生活。夫妻到了年老之时，不就是这般追求精神上的契合，没有肉体的接触吗？他们只不过将这个阶段提前了而已。我甚至觉得这本书或许是在讲康妮精神与肉体的分离：她与克里福精神上统一，与她的情人肉体上融合。可惜马上就到了转折。劳伦斯开始写道：康妮感着一种日见增大的不安的感觉。或许普通人实在无法追求一种精神的无上快感吧，康妮没有了肉体的寄托，物质也很少，并且因为背井离乡地生活在一个除了她丈夫便没有其他同水平阶级贵族的小村庄里，于是她开始无所事事，每日重复着单调生活，人生无趣，导致她开始寻求刺激——她找到的是一个不入作家眼的剧作家。文人相轻，不过康妮并非那些夸夸其谈的知识分子，“他（那个剧作家）有的地方使康妮喜欢，他并不摆架子，他对自己不抱幻想。克利福所要知道的事情，他说得又有理，又简洁，又实际。他并不夸张或任性”。于是很自然的，两人发生了肉体关系。在这里，非常容易看出这个剧作家决计不是康妮真正的情人，原因在于他无法和康妮同时达到高潮，也就是说，作者宣扬的那种女性性解放在这个人身上得不到照应。通过作者隐晦的描述，这位剧作家总是早泄，呃，或者不能说叫早泄，总之是很早达到高潮，而康妮则在他之后，自己努力获取快感。到这里为止，也许她还是恪守妻子的规则，只是找个情人，并没投入太多。她觉得对方是个追求自由的人，所以她不应将他锁上，而我认为根本原因在于两人在身体上并不能真正合拍，更何况这人在康妮面前总有一种畏缩的胆小，俩人是不平等的。所以最后两人的决裂是在一次性爱结束后，男人抱怨她自顾自的快感。康妮终于对这个人失望，空虚再次袭来。到了第三章，出现了几个人物，都是克里福的朋友。他们在一起谈天说地，这段话看着很有意思。“他们都信仰精神生活。在精神生活范围以外的行为，是私事，是无关重要的。你什么时候上厕所，谁也不想打听，这种事除了自己外，谁也不感兴趣的。”这样看来，其实作者是抱着批判的眼光来看待这种想法的吧？可偏偏我非常同意这般的唯心。记得以前和高溢说，如果有一天人的肉体不复存在，我大概比较喜欢那样的世界吧。她当时就反驳说有些事情还是要通过肉体来完成的，比如拥抱。不过，拥抱这样的动作，还是通过感觉，传达给大脑，然后人类才能觉得温暖；要是直接有种脑电波或者什么的能够直接给予脑部刺激，带给人拥抱般的感觉，这样即便没有身体，也能拥有各种情感和行为。但是对康妮来说，她总归是相信爱情，崇尚肉体精神的两相吻合的。性的快感让她整个人都富有活力起来。她问唐米：“但是世界上也有好女子。”唐米说：“我的上帝？要是她们对我来说不好，她们好又与我何干？”真是绝妙的回答，我是很喜欢的。然而在作者看来，这种禁欲一般的主观思想绝对不应宣扬，否则他也不会写这本书了。康妮的父亲是个好大叔，我很喜欢如此开放的大叔，虽然他的观念不一定与我相同。这个大叔因为女儿得不到爱情或者性的滋润变得枯萎，跑来找克里福，指责他不能让她守活寡。真是可爱的大叔。不知道是不是这一番话的作用，第五章，作者让克里福和康妮开诚布公地谈起这件事来。当时克里福在他们的庄园里，说起要有个继承人的事来。“要是你能和另一个男人生个儿子，那也许是件好事。”他说，“要是我们把这孩子养大，他便要成为我们和的这块地方的。我不太相信什么父道，要是我们养他，他便是我们的，而继承我们。你不觉得这是件值得考虑的事么？”话说当看到这里，我还着实为他的想法吃了一惊，也不知道是不是那时候民风彪悍到这样的程度，不单父亲支持女儿找情人，和女婿商量女儿的情人之事，连丈夫也能如此公开劝妻子找个男人生孩子。或许他真是被岳父逼急了，也许真的是为了想给家族留一条血脉——虽然国外不像中国这般看重血缘，于是这也解释了为什么他不太介意那个孩子不是自己亲身的。不过除了吃惊，我没什么太大的诸如反感之类的思想。结果就看到接下来康妮震惊的心理描写：“孩子，她的孩子，于他是个物件似的，是个物件似的！”我自己也吓到了：看来我已经三观不正了。我竟然理所当然地觉得克里福的说法没什么大错，我甚至觉得也许某一天我也会采取这样的行动。原来想不到我也把孩子当物件了！这叫人情何以堪啊！其实这也是我看完整本书下来后的感想。我对于克里福的同情远超过对于康妮敢于争

《查特莱夫人的情人》

取幸福的欣赏。也许作者的确将克里福刻画成一个对下层阶级冷漠，对自己同辈则口拙沉默，然而他对于康妮，在我看来是不错的。没有性生活，因为他自身残疾。而为了康妮快活，他也同意让康妮出去找情人，甚至在事情没有败露之前，无比信任自己的妻子——康妮问他随便找个男人做情人吗，他回答：“用得着么，康妮？我相信你的选择的本能是高尚的。你决不会让一个坏男人接触你的。”不过当时书中很讽刺地说，康妮选择的那个剧作家正是克里福看不起的人。在这里，不知道是康妮曲解了克里福的意思，还是我曲解了作者的意图，我倒是认为克里福所谓的坏男人是从康妮的角度来说的。虽然作者本意绝不会这样，不然后来梅乐士的出现也不会引起这么大的风波了。——他也从不约束她的生活——当然，后来他将精力放在整顿矿产，大概也没多余的时间与康妮周旋吧。或许康妮视之为冷落？我觉得康妮是个庸俗的世人，因为她总是矛盾着推翻自己先前的想法。好比她与克里福的结婚是因为她觉得克里福对性要求不高。再好比她原本对下层阶级无甚好感，觉得他们没有希望没有未来，但与梅乐士有了关系之后，却又开始替那些矿工们说起好话——我不是不能理解她的这些矛盾之处，只是更加清楚，把她作为一个再普通不过的世俗女子，让她作为那个时代妇女的代表，以此来表达女性对于性和爱情的追求，解放压抑的人性，正是作者的意图。他还有一点自卑的自尊，像是不希望外人过多地接触自己残疾的身体，于是在未有女仆之前一直是康妮在照顾他的起居。也许有人要说他竟把妻子当仆人使唤，这太过分；又或许有人说他过分在意，实质是自卑的体现。无论如何，在我看来，这点自卑的尊严也是值得我喜欢他的理由，至少我不讨厌他这种别扭的大男子主义。到了后面，克里福有些癫狂了。事业的成功让他觉得自己说不定能恢复健康，不再受不能人道之苦。这时候他说了一段话，让康妮深深厌恶：“我是毫无重要的，我是一个零，在生命的事件上，唯有你才是重要的。你知道的，是不是？我是说，要是没有你，我是绝对地一个零，我是为你和你的前程活着的。我自己是毫无重要的。”我不知道是我总习惯按照自己的思维来理解小说，还是作者本意如此。康妮反感他，认为他将生命责任推到一个妇人身上的做法不是心智健全的男人能做出的。可我却觉得克里福只是想康妮选择，他希望自己能够顺从她、支持她。所以说，我的理解竟然产生那么大的误差么？不知道作者想在读者心中塑造一个怎样的丈夫。我觉得我对克里福无论如何也产生不了憎恶、甚至可以说我对他抱有无比好感的原因是以下这段话：“那有什么大关系？难道这种事情和我们有什么很大的影响么？你在德国时不是有过情人么？现在怎么了？不是差不多什么都没有了么？我觉得在生命里，我们所做的那些小动作，和我们与他人发生的那些小关系，并不怎么重要。那一切都要消逝。而且谁知道那一切都消逝到哪儿去了呢，哪儿是旧年的白雪在一个人生命中能持久的东西，这才是重要的东西。我自己的生命，在她的长久的持续与发展里，于我是重要的，但是与人发生的偶尔关系，特别是那偶尔的性的关系，有什么重要呢？这种种关系，如果人不把它们可笑的张大起来，事情便象鸟交尾似地过去。事情本来应该这样，那有什么重要呢？重要的是终身的结合，重要的是一天一天的共同生活并不是那一两次的苟合。你和我，无论发生怎样的事情，我们终是夫妻。我们彼此习惯着在一块。我觉得习惯是比任何偶尔的兴奋都重要的。我们所凭以生活的，是那长久的、缓慢的、持续的东西，并不是什么偶然的瞬息的快感。两个人住在一块，一步一步地达到一致。他们的感觉密切地交贯着。结婚的真谛便是这个，并不是性行为，尤其不是那简单的性作用。你和我由结婚而互相联系着。命运已经不幸地把我们的肉体关系斩断了，我们只要能够维持着结婚的基本东西，这性的问题我想中可以容易解结的——不见得比找牙种医生治牙更难解决的。”在我看来这些难道不是理所当然的吗？婚姻和爱情是两码事，而将两人紧紧联系在一起的关系中，爱情或许是最为脆弱的一种了。我一直认为单单用爱情来描绘某种关系，那未免太肤浅了一些。什么是爱情呢？若要来准确的定义，怕是不容易；若要举例子说明，那么总会与其他的感情相交叠。世上没有一种感情是简单的。所以长久的人生中，两个人生活在一起，那种感情必是无法用单纯的几个词来形容的。而越是复杂的感情，越不容易被攻破，人就是这么多重性的动物，像后来康妮追求的激情和爱情，我想，过不了多久，也一定会成为像如今这样的平淡吧？到那时，她会不会有些明白这段话呢？只是从来故事都结束在追求幸福这一动作的结尾，很少真正有人能将幸福从头写到尾——因为幸福还没结束，你也不能称之为幸福；可当幸福结束了，你就更不能称之为幸福了。所以只可能曾经幸福。现在的幸福总没那么真实。于是在克里福说完那一大段话后，康妮遇见了他们的狩猎人梅乐士。这个人一出现，大家就知道，哦，他原来就是主角。但看劳伦斯用了多少笔墨写他的独特。一页里就用了两次冷淡，两次平淡，然后是镇静，无惧，孤独，孤高。于是一个孤傲的仿佛超脱世外的隐者的形象就出现了，带着点禁欲的神秘的色彩。在一开始，康妮对这个人总是没有好感的。她觉得他粗鲁，低俗，不懂人情事故。可是她又抗拒不住地想要去了解这个人，因为在他那低贱的出身中，她隐约觉得他有上层人士的高贵气质——他曾是名

《查特莱夫人的情人》

军官，与同僚无法融入，后来病痛让他退役回到这个偏僻村庄做狩猎人。他结了婚，可是与妻子分居，一个人隐然生活。种种矛盾的迹象让康妮欲罢不能。她去他的木屋找他，却无意看见他洗澡的裸体，顿生一种母性的爱。大概转折就在这里开始吧，她开始审视自己的生活。她觉得克里福太过冷淡，看看这段话：“然而，他真是没有一点儿可以责备的地方么？那热力的欠缺，那温暖的肉体的简单接触的欠缺，不是他地过错么？他从来不温热，甚至也不慈和，他只有一种冷淡、受过高等教养的人对人的恳切与尊重。但是他从来没有过一个男子对于妇人所有的那种温热。甚至如康妮的父亲对她所有的那种温热他都没有。那种男子的温热，虽只为着男子自己，而男子也只这样作想，无论怎样，一点男性的热烈是可以把一个妇人温暖起来的。”看到了么，其实她需要的是一种激情，一种男性的炽烈的爱。也许我不得不佩服她的眼光——她从哪里看出那么冷漠的梅乐士就能给她这种烈火般的感情？康妮的喜乐大部分来自她的感官，子宫一词频频出现。一开始是她用子宫感受到的空虚，性爱时子宫感受到的满溢的快感，在梅乐士屋子里他的孤独静默忍耐使她的子宫都感动了，后来什么子宫展开什么的。咳，其实说白了就是劳伦斯把性欲放大并代替人的整个欲望，子宫作为她接收外部情感的感知器官，自然最为敏感且直接。或者说，以性欲来代替感情的各种欲望，使得康妮变得冲动易感。她变得多愁善感，看见才出世的小鸡，于是感叹它们的毫无忌惮，终于在梅乐士面前落泪。正是这次落泪促使他们关系迅速发展，直接导致第一次性关系的发生。之后又有过几次。这之间，梅乐士仿佛以退为进地始终抗拒着爱情。他有些欣喜又有些后悔，就这样被康妮带返人间，因他本想就此孤独一生，不与人来往，而现在终于忍不住诱惑，开始和她有所接触。性是一个要素，他原本也是追求极致快感的人，这下与康妮简直一拍即合，两人甚至能同时达到高潮。他们俩开始聊天，从谈话中互相了解对方，于是更加深彼此的思想交流，慢慢地，这种交流升华，梅乐士从精神与肉体上给予她生命的热情与力量。康妮觉得上层人士追逐金钱权势，冷漠无意义，下层人士又如死灰般毫无希望与激情。梅乐士既不是前者也不是后者，或者说他经历过两种生活又被两种生活所不容，于是只好游荡于世外，而正是那种不属于任一者的独特吸引了康妮，让她找到寄托。这多么不容易，若光是精神上的，还不足够，若没有身体的契合来作基垫，她的精神世界只是空中花园。后面的故事大概就是说他们如何隐瞒克里福，为了离婚成功，甚至和康妮姐姐商量谎称有了威尼斯情人。不过最后仍是告诉克里福，她与他的仆人有一腿了。克里福已经处于癫狂状态，不允许离婚，依旧想要那个孩子。最后康妮仍然离去，结尾是梅乐士写给康妮的一封信，他们怀抱希望，仍然在等待离婚结果。看完全书后，总觉得跟林语堂的《红牡丹》相像。从时间上来说，林老先生或许也有借鉴这本书来写《白牡丹》吧？最后都是男女主角的一封信，虽然《红牡丹》里牡丹与梁孟嘉最后并没有在一起——牡丹找了傅南涛这个火热淳朴的青年，而堂兄孟嘉则与牡丹的妹妹素馨结婚。那时候对这个结尾很欣赏，只觉人世百态皆不过如此。不说了。再说下去就是另一篇感想了。最后，既然劳伦斯在书中写到工业社会带给人类某种毁灭的颠覆，那些农业的大自然的美，逐渐变成阴气沉沉的灰色，于是人们也在这种毫无希望的悲剧时代中毫无活力。或许这也是康妮空虚无聊的大背景原因吧？整本书带给我的是一种死灰的压抑的冷清。康妮也许是找到了她的活力，可这种火焰仍然在孤独的冷色调中静静走向熄灭的未来。书的结尾想要营造一个美好的前景，可是正如开头所说，这是一个悲剧的时代，所以一切都在荆棘中缓步前行，我们无法看到短时间内的希望。不过即便如此，日子也是要过下去的。

43、女人需要的爱，男人在陪着爱自私，背后的作者肯定是一个深刻执此态度的人，我不喜欢爱的自私，当然无私的爱，好比奉献，存在也是有难度的。我的态度是，我会给其中男人一点权力，至少我不希望他是头像恶狼一样的光棍。

44、看过不少情色作品，但像《查》这样把爱和性结合得这样好的很少。书里的性，会让你觉得是自然而然的。食色，性也，性爱本就是人的本能。在现代看来，作为一部禁书，它根本就没有必要，比它该禁的书多了去了。

45、过分沉溺肉身的快感，则精神就会受制于肉体，因着所谓的最低级的生理需求而束缚了灵魂的穿越。过分的崇尚精神，则肉体无法得到正常的满足，因而不能正常运转并提供给我们思考的养料，而后肉体衰败腐坏连带着精神一同消亡。肉身，是精神的载体和表现形式，佛道基督众教都推崇节制之美。人固有六欲七情，但是这种情绪的满足，何不为了日后思想勃发积累养料。因而，刻意的节制肉体上的生理需求，美化精神的高尚，是病态的。刻意去讴歌肉欲的美好和食物的温软润泽，是原始而粗糙的。人而为生，不过是生物链的一环而已。虽然我们自居有睿智的思维，和惊人的创造力，主观能动性。但是忽略了人类生物本质，再先进的思想也不能免于空洞消亡的厄运。阴阳交融，互补生和。才是和之道。这本书，不同的人看到的不一样。我看到的是，一个女人不断追求肉体和精神的和

《查特莱夫人的情人》

谐统一，哪怕背上周围虚假的人们强加的骂名。劳伦斯的性爱描写得很恰当，非但没有淫秽之意，反而客观的将那种浑然天成的宇宙交合之理，以最美的字句占线在读者面前。让我们自己去体会，我们惧怕谈论性爱，我们对此闪烁其词，不过是对羞耻的恐惧，恐惧在众人前的羞耻。

46、其实这书我只看了几页,我自己就看不下去了,因为实在翻译得太臭了,都不知道人民出版社总是喜欢叫些傻瓜来戏弄我们,删节太多,语言枯涩,味如嚼蜡.只是可惜饶述一先生的翻译被禁了,我都是在书摊上买来的旧书,实在太幸运了,那才是有才气的作品!

47、原谅我很久以来对某些外国名著有些许抵触，却很喜欢这部小说。不知道这么魅惑世俗的爱情故事我怎么看哭了。那天穿一件大红色的棉衣，倚在图书馆文学书架的角落里，没带纸巾，我不知道该拿什么擦鼻涕，怎么也止不住。他们真的好勇敢，也许有时候人的脆弱和坚强，放纵和贤良淑德总在濒临一线。也许是我还不知道，一个女人真的会随性而走。我不知道自己哪天也可以遇见一个人，哪天他可以告诉我那触摸飘渺濒临极点的感觉是什么模样。我想勇敢一些，可有些太过迷失的东西真的无所适从，得到一些总会失去一些。还是选择失去的得到吧。我们总得选择一种方式让生活走下去，不知道该选择怎样的时候，你得安安静静的拍拍自己胸脯，毕恭毕敬的问问你的心。

48、家，只不过是住的地方；爱情，是一桩不能糊弄自己的事情；快乐，是你形容舞酣状态的一个词；幸福，是你用来欺骗别人的虚伪字眼；爸爸，是一个尽情享受自己生活的个人；丈夫，是一个你与其共同生活并且还要继续兴致勃勃过下去的男人。至于性，伟大词汇中的最后一个，只是兴奋一词的时髦表达，它可以让你一时上天入地，然后再让你比以前更为破烂不堪。破烂！仿佛你是廉价粗布做成，破碎得近乎无物。

49、有多少人想进入上流社会？有多少人想要坐拥一座城堡？有多少人想要每天无所事事养养花养养草看看书散散心，思考一下人生，敬畏一下宇宙？查特莱夫人告诉我们贵妇的生活也可以很凄惨。最近在读这本世界著名黄色禁书。（其实不黄。）查特莱夫人之所以凄惨，有两个原因。一，她的丈夫因为战争，终生残疾。他们的夫妻生活从此只有精神上的交流。纯聊天。聊完之后分房睡。二，她生活在第一次工业革命刚刚开始时期。没有赶上二十一世纪这种相对开明的时代环境。第一个原因，使她不幸。第二个原因，使她无法脱离这种不幸。查特莱夫人是一个多么唯唯诺诺，可怜可悲的女人。即使她受过文化艺术的熏陶，接受过高等教育，即使她也曾有过年轻时候的爱恋，享受过肌肤之亲，当她面对眼前的这位要用无聊统治她一生的丈夫，她不敢对他说，我再也无法忍受这样的生活，她甚至不敢对自己说，因为她打心里害怕背叛婚姻。她很迟疑，她很犹豫。两个人，一辈子，应该就是这么过了吧，我还盼望什么别的呢？这才是永恒的不变的，这才是生活的意义吧。即使，我的父亲说，这什么都不是，说我应该离开他，哦，他甚至说，这一切都毫无意义，说我丈夫写的书毫无意义，说他过的生活毫无意义。那么这个世界上真正有意义的东西在哪里呢？哦，爱情？爱情只会让我失去自己。我不想去爱一个人，把自己的心交给他，我只想属于我自己。更何况，这世界上有男人值得爱吗？他们都一个样，一样自私，一样无聊，一样冷酷无情。想想吧，假设我爱上一个男人，让他成为我孩子的父亲。哦，仅仅是想想，我都觉得恶心。我的孩子怎么能有这样的父亲呢？这个世界上谁配成为我孩子的父亲？没有人。没有一个。查特莱夫人日渐消瘦，她真的很寂寞。于是，女主人爱上男园丁的桥段再次上演。一看到男园丁上场我就心里面惴惴不安，觉得要出事。仔细想想，哦，原来是Desperate Housewives里面Gabby的戏码。但是看看吧，这两个女人多么不同。查特莱夫人第一次勉强算意外失身，接着发生第二次第三次，她开始问自己，我是不是爱上他了。然后她开始问情人，你爱不爱我？接着她又问情人，你是不是真的爱我？再接着她又问情人，你是不是只爱我一个？你还爱你的前妻吗？再接着，她决意要生一个小宝宝，要给她亲爱的情人生一个小宝宝，再接着她简直天真极了，她问情人，你愿意带我走吗？我自己有小金库，你带我走吧。去哪儿？去哪儿都行。去天涯海角。去海市蜃楼。去没有人认识我们的地方。这简直是琼瑶苦情女主角的前世今生。而Gabby，则完全不同。她从来不会问这些问题。她跟男园丁那就是各取所需。在丈夫面前，她知自己错。所以，丈夫发现后，要求离婚，她立马答应。如果身体无法守住，这场婚姻就该结束，这是原则。但是如果就此简单断定两人的性格优劣，则是不公平的。让我们想想这两个人所处的时代。一个是20世纪初，统治阶级一手遮天，被统治阶级成天罢工，布尔什维克主义刚刚露出点苗头。一个是21世纪初，民主选举，三权分立，市场经济，“人人生而平等”。所以，查特莱夫人心里才九曲十八绕，所以，Gabby才随性潇洒。查特莱夫人简直是把自己困在了世纪难题的中央。一边是自己的结发之夫，虽然他瘫痪了，论道义，作为一个坚强而又伟大的传统女性，自己似乎应当守在他身边，一边是自己的欲望和需求，虽然他只是个工人阶级，但是自己爱上他了，就应该跟他走，就应该摆脱贵妇的生活。这段感情，

《查特莱夫人的情人》

不道德，但是纯粹啊。等等，它真的不道德的吗？当我说想要一个孩子的时候，我的丈夫，他不是含糊地说，我可以和任何一个男人发生关系，他不在乎孩子的父亲是谁，他是可以接受一个孩子的，他想要抚养一个孩子。查特莱夫人最后选择了什么？或者她能够选择什么？这是那个时代给她的悲哀。假设她生活在这个时代。假设他们可以通过试管婴儿的技术获得孩子，假设她可以工作可以上网稍稍排遣下无聊，假设她可以离婚，假设离婚后她可以好好生活，和不同的男人约会最终找到一个男人安稳下来。假设这些条件，那么她还会活得那么凄凉又壮烈吗？尽管作者借她之口，抨击英国工业革命带来的粉尘、煤烟、冷冰冰的金属、被破坏的植被、下岗工人等等，但是，不正是工业革命那一把钥匙打开了通往现代社会的大门？如果让查特莱夫人选择，她也应该会更想活在现代社会吧？但是现代社会的女人就更幸福吗？如果离婚率代表更幸福的话，那么，是的。那么，为什么呢？为什么在二十一世纪的今天，女人们仍然无法享受到二十一世纪带来的各种福利？另外，还有一个问题是，假设，换过来，意外失去双腿的是一个女人，舆论会要求她的丈夫死心塌地永远守在她身边吗？有需求了怎么办？她可以接受他出轨吗？想想吧，然后你就会惊异男人与女人怎么会差别这么大，怎么还是这么不平等，怎么社会对男人女人的要求这么不一样。

50、《柔情》是劳伦斯给《查泰来夫人的情人》最初的名字。其实这个就是小说的主旨。查泰来夫人的情人，一个猎场看守人，在贵族眼中一无所有的卑微的仆人，在查泰来夫人的心中却拥有着创造未来的东西。劳伦斯称之为Tenderness，柔情。勇敢的柔情。这种柔情是对生命的温情和爱怜，好像劳伦斯笔下风中如蓝色的潮水般的风铃草，层层抚慰着肉体及心灵的伤痛。爱情，不是精神上的囚禁和肉体上的疯狂，健康平衡的两性关系应是如这对有妇之夫和有夫之妇结成的情人关系中丝丝入扣的温情和尊重。可惜的是这样的关系只能在寂静的森林中发展，城器中的“文明人”不会谅解这样阶级差别如此之大的爱情的——偷情还是其次，这是乱伦！人类的头脑在工业化的文明进程中逐渐理性和趋于秩序化，肉欲和性爱这种东西是须谨慎对待的。“作为自然的不可或缺之事的性爱，是人类仅存的一个疯狂的禁忌”。劳伦斯这么说，并不是就要完全肆无忌惮地挥洒人类的性欲，破除这种禁忌转而变成另一种疯狂。对待性爱，人们假装人作为高级动物是不能那么坦率直白的，人类文明所谓的精神上的提升往往是表面上谦卑骨子里却自命不凡，以自己为中心的目空一切。对待性爱，不是讳莫如深就是暗流汹涌。人们始终无法以一种平和的人性的态度来表达或描写。而劳伦斯想表达的也是他所写的，在他的笔下，每一顿性爱的描写都是那么美，一种自然的质朴的美，水一般地流淌在字里行间，又仿若防风林的风沙沙地穿越你的耳际，温和的但不失汹涌的欲望。好像海浪打来，冲过沙滩但不急不慢地漫上你的脚踝，爬上小腿肚，亲吻你的肌肤。这样的相亲相爱，直白但丝毫没有露骨的污秽。这是纯粹的肉欲，仿佛能净化工业文明带来的那些污浊空气和冲淡怪异的机器呼号带来的噪音。他们远离尘嚣，在自然的怀抱中享受这种柔情，人的本性应复归自然就如肉体回归自然。我最喜欢的段落是她望着如注的滂沱大雨，突然想冲进去，就赤裸着身子狂笑着跑了出去，在雨中跳着多年前学过的律动舞，劳伦斯把这段写的特别淋漓尽致，他也赤裸着与她在林中奔跑。在雨水那“咆哮的静谧”中，他们尽情地相拥相融。真是我见过最彻底最真挚的浪漫，完全就是和森林中的倾盆大雨一般，自然、自由一泻千里的浪漫。而人世间多的往往是浴室的莲蓬头一开的淋浴，自来水里的浪漫多的是漂白粉的附丽，干净却不纯净。永远不会有雨水里泥土的芬芳和花瓣的清甜。令我想起海子的诗：人类和植物一样幸福，爱情和雨水一样幸福。——活在这珍贵的人间然而这样的幸福真的纯粹地存在吗。我担忧的是那样明净的倾泻下的雨水中更多的是酸雨的成分……人类对自然做了些什么？植物和雨水还有多幸福？太阳依旧强烈，水波依旧温柔，而人已进化为拥有更多权利日渐暴力的疯狂物种，劳伦斯所向往的如此柔情的人类和爱情，还剩几何？如要相信人类能够拥有文明的未来，那么这个世界，不仅是人类自身，我们都应该与之柔情相待、柔情相亲。就像小说结尾梅勒斯的信中等待两人的聚首一样，我是多么的希望他们之间流淌的贞守亦能流淌在更多人心田甚至人与自然之间啊。那么我们还能活在珍贵的人间。2011.3.26.午夜。

51、一个细节是，大卫·赫伯特·劳伦斯，年少时的贮币盒里空空如也。他和19世纪末20世纪初所有煤矿工人的孩子一样贫穷，抬眼只能看见莽荡荒原。他的父亲像土地一样贫瘠而血气旺盛，他那做教师的母亲得不时承当丈夫的求欢之请，然后一个接一个生孩子，让家庭越来越贫穷……劳伦斯是第四个孩子：对一个穷家庭来说未免多了点。他的存在是以他自己的贫穷为代价的。他没能生在19世纪初的法国，许是个遗憾。那时浪漫主义尚处兴盛，罗素冷嘲卢梭时代的感性者“看见一个困窘的小农家庭会动心落泪”，却对“如何改善小农阶级生活状况很冷淡”。那是实业家不如诗人的时代：诗人以审美视世，而实业家重视数字。浪漫主义者相信民族、血统、神秘主义、悬崖、古堡、山庄、雷

《查特莱夫人的情人》

雨、家族故裔、海盗。只是，工业时代带着机械叮当声把世界地图的暗影一一解开时，对强烈炽情的热爱开始冷却了。然后就进入到《查特莱夫人的情人》里那著名的场景：康尼和两腿瘫痪、家资巨富的先生一起经过萧索的平原，目之所及，不是流水或草坪，而是煤矿。如果生在19世纪，他该算个浪漫主义者，这很奇妙：他开始写作，去雨果彩笔大绘《巴黎圣母院》已有八十年，离勃朗特姐妹们满怀自然主义情感、叙述英国庄园与不屈女性形象也已有半个世纪。1910年，现实主义小说家们都快对批判社会厌倦，乔伊斯们正开始那些对文本的改革。而他却在英国的煤矿荒原上，写自己的《圣经》。1910年他25岁，亲手将安眠药递给母亲，以成全那可可怜妇女的安乐死。此后，这个女人一直活在他的小说里。《儿子与情人》、《虹》，《恋爱中的女人》。在《查特莱夫人的情人》中，一个斯文的女人投入一个带有浓重口音的、“粗野的”狩猎人的怀抱，而且发现了生活的激情和乐趣。一次又一次，他的故事回到那个煤矿工人之家，他带着恋慕的调子描写那女人的动人形象：母性的温柔，对世界略带懵懂，在山林天风的呼啸中找回自己的血气与灵魂。爱情是辉煌的，而爱的尽头是性。用性与爱将情绪蒸熏而起，进入他所擅长的抒情节奏：这是他永远不变的保留题材。他的小说缺少挂饰和花边，相反，热烈的感情却与冷寂的环境对照。巴黎的灯红酒绿或伦敦的午夜马车，或是梅里美的西班牙风情抑或夏多布里昂的北美奇观：抱歉，欠奉。劳伦斯的绝望来自于他笔下世界的荒凉。煤矿代表着他粗野的父亲和现代文明，使大地变得丑陋与现实。于是，最后的矛盾总变成内心、本能和性与外界的对抗。他善用的象征可以描绘一个发出齿轮声响、物质尘埃飞沙走石的世界。以及一些被世界扭曲了的人。1915年，《虹》，那个波兰女人，那个混血儿女孩，来到博拉温文家里，遇到了唐蒙。波兰女人被战争、丈夫的死亡所恐吓，而唐蒙最初的性教育来自一个放荡的女孩。这样一对残缺而又粗细有别的灵魂结合在一起，然后浸没在英格兰的莽莽苍原里。英国小说家笔下的，他们的荒野大地永远是被遗忘的主角。自然的粗放和本真的血气，以及由此衍生的扭曲情绪，劳伦斯钟爱于此。故事直到最后都没有希望：两代人的婚礼，两代夫妻的彼此仇恨，没有层叠的世界来修饰表面，于是对性、欲望那不加掩饰的渴求，成为他们生活的主题。一个问题在于，他写下《虹》、《儿子与情人》，描绘那些澎湃的欲望时，并不像雪莱或拜伦那样，出于对美的爱好。毋宁说他在描绘一些丑陋、狰狞的一切。他笔下的人或事，美妙中总伴随残缺。最美妙的莫过于激情与直白的欲念，但往往伴随着粗野。如乔伊斯那样飞扬典籍挥霍技巧，或是福楼拜似的严格的凿磨技艺，他做不来。1925年他说：“一个人写作是因为他无法忍住不写作……他觉得他内里有些必须说的东西，比他以往所说的更好；如果你有才华而不与世界分享，那是绝对的错误。”所以，我们或者可以原谅他那的许多毛病——长篇小说的结构经常紊乱，比茨威格更甚的、对内心孜孜不倦到几乎忘我的描绘，进入抒情节奏后一发不可收拾——而关怀他的其他。“我不需要上天和天命的怜悯，我从骨子里是一个斗士”。他是燃烧自己的天才，喷薄的热情胜于叙述的理智；天生诗人，所以小说的语感奇妙的绚丽又柔美；世界忙于描绘文明与社会时，他却返回内心的世界。他不是编年史家的陈述者，而是创造者。他从来拒绝妥协，令人意外的鲁直，态度与小说一样激情而突兀。他的《凤凰》这样写：你是否乐于被遗忘、被擦除、被取消、消失无踪？/你是否乐于消失无踪？/湮没无闻？/如果不，你将永远无法真正改变。/凤凰恢复青春，/只有当她燃烧，活活燃烧，直至烧尽，/然后，鸟巢里新的小伙伴带来微的生机，/显示着，她正恢复青春，如同鹰——那永生的鸟。直到1928年他才开始有钱，而且可以搬去法国旺斯。那是因了他那本先预订后印刷、最后还遭禁的《查特莱夫人的情人》，给他挣了千把英镑。类似的故事是1955年纳博科夫出掉《洛丽塔》后，才有钱到敢于辞职，到处去捉蝴蝶。唯一的遗憾是，这只凤凰般燃烧自己的巨鸟没来得及像菲茨杰拉德一样，用较宽裕的生活条件继续自己的写作，或是像纳博科夫那样，在《洛丽塔》之后才被美国出版界看中：1930年，劳伦斯就死去了。带走了他的栎树、无毛榆、风信子、风铃草，以及他的母亲不断幻化的美丽女人们。他的幸运是可以躲过若干年后，关于《查特莱夫人的情人》是否该列为禁书的审判。

52、很喜欢这本书。最初读的时候也仅仅是好奇多一些，毕竟一本禁了三十多年的书难免会让人心生好奇，尤其是出自一个甚至在西方世界都倍受争议的作家，劳伦斯。更何况，是人民文学出版社的版本，更让人止不住地好奇。我是不是也可以说，好奇也是一种欲望呢。当然书拿到手里，更多的是失望。但是失望中也有很多的惊喜。因为劳伦斯一直都被当作情色作家的典范，其实这样的评价在我看来是不公的。撇开这本翻译的作品中众多做过艺术处理的涉及情色描写部分，可以看出劳伦斯其实是一个严肃的有思想的作家。他并不是一味地宣扬情欲的。欲望一直是让人类倍感尴尬的事情。不得不承认，每个人都有欲望，而且很多时候欲望是很难克制的。但是自从克制理性之类的词开始变得高尚之后，欲望就变成了低俗的代名词。从某种程度上来说，欲望成就了我们人类，也毁灭了我们人类。

《查特莱夫人的情人》

劳伦斯的作品中有明显的鼓励自然欲望，反对工业文明的成分在里面查特来夫人这部作品中，尤其明显。文中一开始就表达出作者对工业文明的唾弃，对战争的厌恶。前面大段的场景描写，写出整个工业社会对自然环境的破坏，这在工业文明最早的发展史上，这样的思想和忧虑，对工业的厌恶，似乎并不多见。我总觉得就当时的环境和时代来说，说劳伦斯就是个反工业文明者似乎有点过分了。因为后工业时代似乎在当时提出来还为时过早。至少在本部作品中，虽然开头的时候对工业的描写颇为不友好，但是整个故事的发生场景，更多的还是在农业社会环境里。作者分明是喜欢查特来夫人，因为她的善良美丽温婉，但是她却过着让人窒息着受活寡一样的生活。她虽然过着如此烦闷的生活，但是她的身体，她的灵魂却总是充满活力的，她会爱也会被爱。她的心底有希望，也有爱，她甚至会为了她的佃户的孩子缝一件斗篷，她平易近人，对人热情，有亲和力。她声明里有燃烧的欲望，对生活的渴望。这也就是她会在她丈夫的眼皮底下出轨的最根本原因。查特来和查特来夫人是截然相反的两种人。查特来看起来彬彬有礼，因为大难不死而有着沾沾自喜的得意，但是他的眼神空洞，他甚至事业取得了无限的成功之后，他对生活的热情其实早就冰冻了，他害怕黑夜，只有看见阳光之后才能睡着，他对他的女管家有着一种矛盾的依赖，因为她低他一等，对他有种愚蠢的仰望和崇拜，诚惶诚恐的以他为神一般的服侍。查特来夫人与猎场看守人之间故事来源于一只漂亮的小鸡。而这段描写却是文中最传神的描写之间。当然不排除翻译者本身的爱好和对文章的技术性修饰而导致这种倾向的出现。之后的故事发展也许会更多的落入了俗套，至少在我看来情节的设置多少有些缺乏心意。当然可以用作者充满才华的描写作为补偿。至少在此本的译本中，其中关于情欲的描写都很生动而技术性的做了修饰，因为没有看过英文原著（实在是遗憾），想来我们理解的也只能是经过译者修饰过的作品，应该更多地带了译者自己地偏好。当然每个人看文学作品地时候都会有自己的偏好，这也是无可厚非的事情。劳伦斯早在上个世界二三十年代就被介绍到中国来，郁达夫对其很是推崇。至少可以看出劳伦斯对郁达夫的影响还是明显的，比如沉沦还有她是一个弱女子。但是仔细读过去，会发现，郁达夫和劳伦斯还是差了很多的。郁达夫比劳伦斯沉沦的更彻底更虚无。说郁达夫是一个彻底的纵欲者和说劳伦斯是一个情色作家是一样不公平的。在这些方面，他们多少都有些受自然主义的影响，比较崇尚还生活本来的面目，厌恶遮遮掩掩的修饰，直面生活中本来就存在的横流的欲望。劳伦斯更多的是为这种欲望平反，宣扬他的欲望无罪欲望有礼的观点。而郁达夫更多的是看破红尘之后的虚无和自暴自弃。不能因为劳伦斯写一个贵族与下人的私通就证明劳伦斯是一个反社会等级的斗士，我一直没有太明确地感知他安排故事中两个主角的身份地位的悬殊到底是因为什么。私底下思考的结果是，他也许是为了表达欲望是没有身份和地位的界限的。也许是更加想强调这是生命中唯一的源泉吧。或者说，他认为生命之所以为生命，不是要去压抑，而是要去释放。这无关于身份，仅关于灵魂。在这点的解读上，郁达夫是一个彻彻底底的虚无者，他认为人世间本来就是虚无的，只有欲望，金钱……等等这些外在的实物，一切都是虚空的。人们评价他说他是为了及时行乐的思想做辩护。我倒不这么认为，看过她是一个弱女子和沉沦之后，我感觉郁达夫并不是一个鼓吹及时行乐或者纵欲的人，他更多的是一种绝望，彻底的绝望，也许是因为他太聪明了，看到的太多，也许是因为他太懦弱，能抗衡的太少，他才会如此彻底的绝望，如此彻底的虚无。而查特来夫人并不是没有抗拒过她的欲望，她甚至开始恨。她厌倦没有爱情的生活，生活像死亡一样平静。而生活的欲望是在她胸口不肯熄灭的火焰。她爱梅勒斯那个猎场看守人，也许更多的是，他对生活也同样有着抗拒，但是胸口却时时刻刻希望着再一次生活。也许这就是说，这两个人互相激发了对方内心深处对生活的渴望。最后的结尾以一封长长的信来结束，并没有揭示男女主人公最后的命运，习惯看童话的我们总是以为王子和公主会从此过上幸福的生活。只是，如此这样的感觉，会是如何，作者没有给出，我们也永远都无法得知。

《查特莱夫人的情人》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